

# KFM KINGDOM

KFM 金德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3816)

年報 2016



[www.kingdom.com.hk](http://www.kingdom.com.hk)

我們的眼光是  
**長遠的**  
不會為今天的利益而放棄 **明天**

# 目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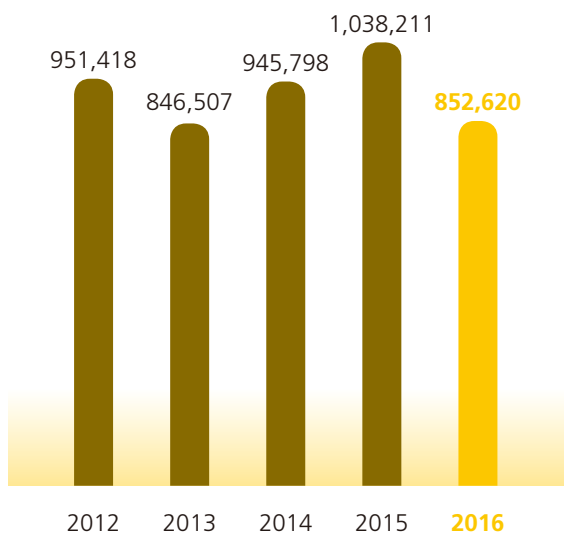
- |    |             |     |          |
|----|-------------|-----|----------|
| 2  | 財務摘要        | 47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 3  | 公司資料        | 48  | 綜合資產負債表  |
| 4  | 主席報告書       | 50  | 綜合全面收入表  |
| 6  | 業務回顧        | 51  | 綜合權益變動表  |
| 16 | 企業管治報告      | 52  | 綜合現金流量表  |
| 30 |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 53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 34 | 董事會報告       | 113 | 五年財務資料摘要 |



# 財務摘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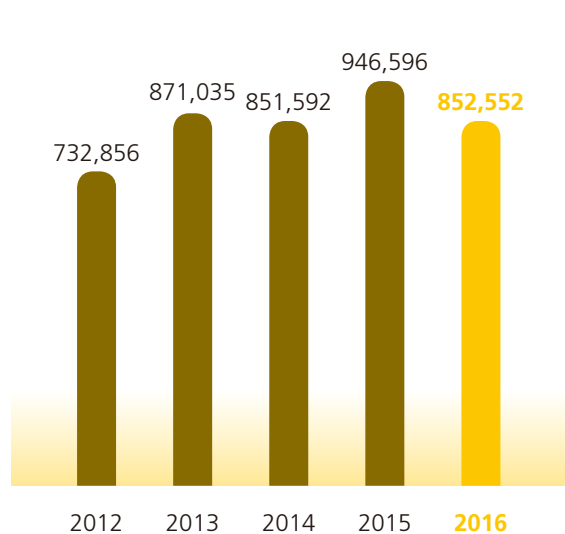
## 收益 ▶▶▶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千港元)



## 資產總額 ▶▶▶

於3月31日  
(千港元)





# 公司資料

## 非執行董事

張永東先生(主席)(於2016年1月13日獲委任及於2016年7月15日辭任)

## 執行董事

孫國華先生(於2016年2月3日獲委任為行政總裁)  
黃志國先生  
林健信先生(於2016年2月3日辭任)  
周孫汎玲夫人(於2016年2月3日辭任)

## 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

尹錦滔先生(主席)  
趙悅女士(於2016年2月3日獲委任)  
沈哲清先生(於2016年2月3日獲委任)  
楊志達先生(於2015年9月7日獲委任及於2016年2月3日辭任)  
林漢強先生(於2016年2月3日辭任)  
鍾志平教授(於2015年8月27日辭任)

## 薪酬委員會

趙悅女士(主席)(於2016年2月3日獲委任)  
張永東先生(於2016年2月3日獲委任及於2016年7月15日辭任)  
尹錦滔先生  
林漢強先生(於2016年2月3日辭任)  
孫國華先生(於2016年2月3日辭任)  
鍾志平教授(於2015年8月27日辭任)

## 提名委員會

張永東先生(主席)(於2016年2月3日獲委任及於2016年7月15日辭任)  
孫國華先生  
尹錦滔先生(於2016年2月3日獲委任)  
趙悅女士(於2016年2月3日獲委任)  
沈哲清先生(於2016年2月3日獲委任)  
楊志達先生(於2015年9月7日獲委任及於2016年2月3日辭任)  
林漢強先生(於2016年2月3日辭任)  
鍾志平教授(於2015年8月27日辭任)

## 總部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新界  
荃灣海盛路3號TML廣場  
31樓C室

## 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深圳寶安區觀瀾街道  
大布巷工業區觀光路1301號A棟

## 註冊辦事處

Codan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 公司秘書

郭科志先生

## 授權代表

孫國華先生  
郭科志先生

## 香港法律的法律顧問

趙不渝馬國強律師事務所

##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 主要往來銀行

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 開曼群島股份過戶登記處

Royal Bank of Canada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4th Floor, Royal Bank House  
24 Shedden Road,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1-1110  
Cayman Islands

##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22樓


## 網址

www.kingdom.com.hk

## 股份代號

3816

敬愛的股東：



本人謹此代表KFM金德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向閣下呈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年度業績。

## 財務及業務表現

中國經濟於過去二十餘年間的增長有賴於巨額資本投資及由龐大且具競爭力的勞工支撐著的出口。然而，經濟得以重上更加可持續發展的軌道，乃因依靠本地消費的增加，而非過分依賴投資及出口。在此轉型浪潮下，過去二十年間作為中國經濟快速增長主要推動力的生產活動水平顯著減慢，許多外資公司遷移至鄰近東南亞成本較低的生產基地。

在如此營商氣氛不景氣的情況下，本集團的財務表現亦不能倖免地處身逆勢中。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收益約為港幣852.6百萬元，較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下跌約港幣185.6百萬元或17.9%，並錄得虧損淨額約港幣49.8百萬元，相較去年純利約港幣29.1百萬元轉盈為虧。

持續影響我們財務表現的挑戰為：

我們的客戶遷移或將其部分業務轉移至成本較低的地區乃不能逆轉的趨勢。為節省成本，眾多客戶已將其較低增值業務及產品遷往東南亞低成本地區，如泰國、越南及柬埔寨。因此，提供予這些公司的金屬沖壓分部面對訂單減少或激烈的價格競爭。

## 主席報告書

金屬車床加工業務的財務表現較去年同期有所下跌。儘管金屬車床加工分部的財務表現於2015年第三季度略見改善，然而此分部的整體年度表現以收益計仍然錄得約港幣94.7百萬元的跌幅，或較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減少37.2%。本集團從事消費電子產品行業客戶的需求疲弱導致表現惡化。

不斷上漲的勞工成本亦對本集團構成挑戰。對於深圳及蘇州的工人而言，提高最低工資的法例已分別於2015年3月1日及2016年1月1日生效。此項立法已對本集團造成成本壓力。

### 前景及展望

為應對此等挑戰，本集團正在重新制訂我們的策略，將優化我們的業務組合，為股東爭取最大回報。我們於蘇州的全新生產基地已於2015年第四季度竣工，預期隨著生產設備投入服務，生產基地將成為全方位生產樞紐，為於長江三角洲的客戶提供服務。

迎向新的一年，我們預期中國的精密金屬製造業仍然險峻，因而預測競爭力較低的生產商在製造業整合的情況下，於市場的生存空間將更為狹小。為保持本集團的優勢及市場份額，我們將進一步提升營運效率並繼續採取行動以精簡成本結構。我們希望這些措施可緩解不斷流失客戶訂單的趨勢，並改進每況愈下的成本結構。

此外，我們正詳盡檢討本集團的現有業務。本集團將制定可行的業務策略，發展可持續的公司政策，以擴闊其收入來源，當中可能包括於合適機遇出現時調整本集團的資源。

最後，本人謹對各員工於過去一年盡忠職守、努力不懈衷心致謝。本人亦謹此對董事會於年內盡心服務及英明帶領表示感激。

主席  
張永東  
香港

2016年6月28日

# 業務 回顧





## 業務回顧



### 業務回顧

於本財政年度，宏觀經濟環境對本集團仍然充滿挑戰。中國經濟增長放緩、美國息率上升、歐洲及日本的微弱復甦使製造商處於劣勢。

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收益約港幣852.6百萬元，較2015年同期下跌約17.9%。金屬沖壓業務分部及金屬車床加工業務分部的收益均告下跌。與去年同期比較，金屬沖壓業務銷售予外界客戶的收益減少約11.6%至約港幣692.9百萬元。由於本集團客戶由中國遷廠至東南亞其他較低成本地區的現象延續，故金屬沖壓業務持續受影響。此外，汽車模具業務(金屬沖壓業務一部分)具有按個別項目進行的性質，所產生收益亦較去年同期較少。

與去年同期比較，本集團於本年度金屬車床加工分部銷售予外界客戶的收益亦下跌約37.2%至約港幣159.7百萬元，主要由於本集團從事消費電子行業的客戶的需求有所減弱。

由於收益下降，特別是過往相對產生較高毛利率的金屬車床加工分部的收益下降，令本集團於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整體毛利比去年同期下降約28.6%至約港幣178.3百萬元。

除了收益及毛利下跌之外，本集團就若干非經常性項目導致一般及行政開支增加而阻礙業績包括公司行動的專業費用、其他應收款項減損、應佔聯營實體虧損和權益的減損撥備及商譽減損費用的撥備。因此，本集團於本財政年度錄得虧損約港幣49.8百萬元。



### 前景及策略

鑒於整體經濟及營商環境形勢持續嚴峻，本集團對業務前景持謹慎態度。本集團預料客戶終止中國業務的情況將持續。中國的運營成本不斷上升，驅使客戶的生產廠房遷至成本較低的東南亞地區。本集團正面臨客戶需求緊縮及因法定最低工資提升及材料成本增加而飆升的生產成本等問題。此趨勢繼續施壓於金屬製造業務，尤其是毛利率微薄的金屬沖壓分部。

截至本年度金屬車床加工分部萎縮。本集團注意到金屬車床加工業務於本財政年度結束時已逐漸有所改進。然而，金屬車床加工業務在定價及數量方面均未能回升至其先前的狀況。就此，除了現有產品外，本集團繼續優化其車床加工產品組合，並正尋求多元化發展其產品組合及擴大其產品範疇至包括手提電腦、相機組件及家用電器的金屬零件。於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亦正增設新產品線（例如感應器業務），矢志進一步多元化發展業務。

於金屬沖壓分部，本集團將著重於生產提供較高毛利率的產品，並繼續致力提高成本效益，以改善整體利潤率。

本集團正採取各種措施推廣，藉以鞏固客戶關係及建立更廣大的客戶網絡。透過增加資源研發新產品及提高生產工藝來發掘更多與新客戶合作的商機。本集團一貫重視其於精密金屬製造技術方面的專業知識及採取措施以減少在生產過程中對勞動力的依賴，並實現更多自動化以改善生產效率。

隨著本集團不斷致力擴展商機，竭誠以高生產效率提供優質產品，本集團相信，上述措施及努力將令本集團維持其於精密金屬工業行業內已取得的競爭力。

此外，本集團了解到本集團的控股股東現正對本集團的現有營運狀況進行詳盡的剖析。本集團將制訂可行的業務策略，以尋求可持續的企業策略，從而擴大收入來源，而所述策略包括可能在合適商機出現時將本集團的資源重新分配。本集團相信，是次業務審核在長遠而言有助本集團的發展。

## 業務回顧

### 財務回顧

#### 收益

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收益約為港幣852.6百萬元，相比去年同期約港幣1,038.2百萬元減少約港幣185.6百萬元或17.9%。下表為按業務分部載列本集團的收益明細：

	2016年		2015年	
	千港元	%	千港元	%
金屬沖壓	692,851	81.3	783,829	75.5
金屬車床加工	159,769	18.7	254,382	24.5
	852,620	100.0	1,038,211	100.0

來自金屬沖壓分部的收益由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約港幣783.8百萬元減少約港幣90.9百萬元或11.6%至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約港幣692.9百萬元。有關減少主要由於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來自從事辦公自動化、醫療測試設備、汽車模具及金融設備行業的客戶的收益減少。

來自金屬車床加工分部的收益由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約港幣254.4百萬元減少約港幣94.7百萬元或37.2%至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約港幣159.7百萬元。有關減少主要來自消費電子製造商分包商的收益減少所致。

按地區而言，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北美洲、歐洲及日本繼續為本集團產品的主要市場。於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該等地區的銷售分別佔本集團收益約66.5%、19.0%、8.0%及3.1%。按不同地理分佈劃分的收益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2(c)。

####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主要包括有關本集團產品製造的直接成本，主要包括直接材料、直接勞工成本、加工費及其他直接費用。下表載列本集團的銷售成本明細：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2015年	
	千港元	%	千港元	%
直接材料	350,744	52.0	412,074	52.2
直接勞工成本	162,890	24.2	176,420	22.4
加工費	85,888	12.7	89,871	11.4
其他直接費用	74,837	11.1	110,292	14.0
	674,359	100.0	788,657	100.0

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銷售成本較去年同期減少約14.5%或港幣114.3百萬元。銷售成本減少主要由於本集團的總收益下降所致。年內，銷售成本佔總收益百分比約為79.1%，較去年同期約76.0%上升約3.1%，主要由於本集團金屬車床加工分部的收益減少，以及金屬沖壓分部收益所佔百分比上升所致。

### 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毛利約為港幣178.3百萬元，較2015年同期減少約28.6%，主要由於本集團的總收益減少約17.9%所致。

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毛利率約為20.9%，較2015年同期約24.0%下降約3.1%。毛利率下降主要由於(i)本集團的收益較去年同期下跌約17.9%；(ii)生產效益因產量下跌而減少；(iii)來自金屬車床加工分部屬高利潤率的金屬零件收益減少；及(iv)產品組合變更所致。有關本集團兩個業務分部的毛利率詳情，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2(a)。

### 其他收益淨額

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其他收益淨額約港幣15.1百萬元。於2015年同期，本集團錄得其他收益淨額約港幣0.1百萬元。升幅主要來自自己計入外匯衍生工具合約完結後的匯兌收益淨額增加約港幣13.7百萬元及出售香港若干租賃土地及樓宇錄得一次過收益約港幣1.2百萬元。

### 分銷及銷售開支

分銷及銷售開支指推廣和銷售本集團產品而產生的開支，主要包括(其中包括)銷售及市場推廣人員的薪酬及相關成本、差旅及運輸成本以及市場推廣開支等。截至2016年及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分銷及銷售開支分別約為港幣25.3百萬元及港幣30.8百萬元。分銷及銷售開支減少主要由於本集團總收益下降所致。

### 一般及行政開支

一般及行政開支主要包括主要管理人員、本集團財務及行政人員的薪酬及相關成本、租賃開支、折舊、審核費及本集團產生的專業服務費及相關成本。

本集團的一般及行政開支由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約港幣167.3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約港幣197.5百萬元。

## 業務回顧

增加主要來自以下項目的增加：(i)就本集團的公司行動引致法律及專業費用增加；(ii)其他應收款項的減損撥備；(iii)研發成本；及(iv)商譽減損開支。

### 其他應收款項減損撥備

其他應收款項減損撥備主要就有關非全資附屬公司資本承擔的應收某些非控股股東款項作出的撥備，而本集團未能確定該等款項是否可收回。

### 商譽減損撥備

在本年度，本集團對賬面價值約港幣24.5百萬元的商譽的可收回數額進行了重估，此商譽為2012年從一個德國客戶收購數據存儲裝備的組裝業務而產生。因此，本年度確認了減損撥備約港幣12.1百萬元(2015年：約港幣2.0百萬元)。在確認減損撥備數額時，充分考慮了金屬沖壓分部的業務前景、組裝運營狀況以及與德國客戶的最新業務安排。

### 應佔聯營實體虧損及聯營實體權益的減損撥備

於本年度，本集團投資約港幣7.3百萬元以取得一間從事自動化設備行業的聯營實體的25%股權。該項投資屬一項策略性投資，有助於本集團推行將業務下游擴展至正在興起的自動化生產設備市場的策略。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分攤該聯營實體的虧損約為港幣3.5百萬元。本集團預期，考慮到該聯營實體的業務正處於起步階段，其將會在可預見未來繼續錄得虧損，因而本集團已於本會計期間確認該聯營實體權益的減損約港幣3.9百萬元。



### 財務費用

本集團於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費用(指銀行借款的利息開支)約為港幣4.3百萬元，與2015年的財務費用相若。本年內，財務費用約為港幣3.0百萬元(2015年：約港幣1.6百萬元)已資本化，與用作撥支建設蘇州新生產基地資金的銀行借款有關。進行該項資本化之前，利息開支增加主要由於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的銀行借款平均結餘較去年同期增加所致。

### 所得稅開支

截至2016年及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所得稅開支分別約為港幣9.5百萬元及港幣19.2百萬元。所得稅開支減少主要由於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錄得較少應課稅溢利所致。

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確認本集團大多數蒙受虧損公司所產生稅項虧損的遞延稅項影響。除去蒙受虧損公司產生的該稅項虧損及上一年度稅項超額撥備的影響，本年內經調整實際稅率將約為20.3%，而去年同期者則約為20.2%。

###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

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港幣45.8百萬元，其中約港幣13.3百萬元的虧損(2015年：虧損約港幣7.3百萬元)歸因於近年新成立的業務單位，而2015年同期的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港幣31.5百萬元。純利減少主要由於收益及毛利率均告減少、一般及行政開支(特別是研發費用)、其他應收款項減損撥備以及商譽減損及對聯營實體權益開支有所增加所致。

### 流動資金、財務及資本資源

#### 財務資源及流動資金

本集團的流動資產主要包括現金及銀行結餘、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存貨。於2016年3月31日及2015年3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總值分別約為港幣414.9百萬元及港幣497.9百萬元，分別佔本集團於2016年3月31日及2015年3月31日的資產總值約48.7%及52.6%。

## 業務回顧

### 資本結構

本集團的資本結構概述如下：

	2016年 千港元	2015年 千港元
銀行借款	216,895	197,782
總負債	216,895	197,782
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6,360)	(158,627)
債項淨額	110,535	39,155
股東權益	461,754	535,957
總資本*	572,289	575,112
負債比率		
— 總負債與股東權益比率#	47.0%	36.9%
— 債項淨額與股東權益比率##	23.9%	7.3%

\* 總資本為債項淨額與股東權益之和

# 總負債與股東權益比率按各年年末的總負債除以股東權益計算

## 債項淨額與股東權益比率按各年年末的債項淨額除以股東權益計算

截至2016年及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分別錄得經營業務所得淨現金流入約港幣9.3百萬元及港幣84.8百萬元。

本集團於2016年3月31日的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9。

本集團資本結構包括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已發行股本及儲備)及銀行借款。董事將定期檢討資本結構。作為該檢討的一部分，董事會考慮資本成本，並優化使用債務及權益，以為權益持有人謀取最大回報。

### 資本開支

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約港幣65.7百萬元，而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約港幣130.6百萬元。

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蘇州新生產基地建設的建築成本約為港幣23.9百萬元，而本集團於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收購的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約港幣41.8百萬元。

本集團透過經營業務所得現金流量、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及銀行借款撥付本集團的資本開支。

### 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2016年3月31日，本集團的銀行借款約為港幣14,062,000元(2015年：約港幣15,730,000元)，由賬面值為約港幣43,682,000元(2015年：約港幣45,091,000元)的租賃土地及樓宇作抵押。

### 外匯風險

每個獨立集團實體擁有各自的功能貨幣。每個獨立集團實體的外匯風險源於未來商業交易或已確認資產或負債以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本集團主要於香港及中國營運。本集團的香港實體面臨人民幣產生的外匯風險，而本集團的中國實體則面臨美元產生的外匯風險。

本集團緊密監察外匯匯率變動，以管理其外匯風險。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訂有兩份外匯衍生工具合約，以管理部分美元與人民幣掛鈎的外匯風險。其中一份外匯衍生工具合約已於2015年10月到期，另一份則將於2016年10月到期。該未到期合約已按公平值於本集團綜合資產負債表列賬。

### 資本承擔及經營租賃承擔

有關本集團於2016年3月31日的資本承擔及經營租賃承擔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0(a)及附註30(b)。

### 或然負債

於2016年3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16年3月31日，本集團的全職僱員總數為2,465名(2015年：2,629名)。本集團根據多項因素釐定全體僱員的薪酬待遇，包括個別員工的個人資歷、對本集團的貢獻、表現及工作年資。

本集團持續向員工提供培訓，以加強彼等技能及對產品的知識，並向彼等提供行業品質及工作安全方面的最新資訊。

本集團與僱員保持良好關係。於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營運並無因罷工或其他勞資糾紛而受干擾。

按中國的法規所規定，本集團參與由相關地方政府機關營運的社會保險計劃。

## 業務回顧

### 股份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股份於2012年10月15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籌得所得款項淨額約港幣85.6百萬元。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15年6月25日的公告所披露，為(i)增加本公司財務及資金管理的靈活性；及(ii)配合本集團業務於不久將來的持續發展，董事會議決更改所得款項淨額用途。原定指定作購買土地使用權的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約港幣24.4百萬元將予重新分配作興建蘇州生產設施。於2016年3月31日，所得款項已全數用作興建蘇州生產設施。

於2016年3月31日，所得款項淨額已用作下列用途：

	實際所得 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截至2016年 3月31日的 實際用途 百萬港元	於2016年 3月31日的 結餘 百萬港元
用作購買一幅蘇州土地	33.6	33.6	-
用作興建蘇州生產設施	52.0	52.0	-
	85.6	85.6	-



#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欣然提呈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的企業管治報告。

## 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會一直致力於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標準，旨在維護股東利益及提升企業價值和問責性。

除了與如下所述上市規則第3.10條及第3.21條的偏差，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於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已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的守則條文（「企業管治守則」）。

鍾志平教授於2015年8月27日退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後，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人數縮減至兩名。因此，(i)根據上市規則第3.10條，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低於規定的最低人數三名；(ii)董事會審核委員會成員人數縮減至兩名，低於上市規則第3.21條規定的最低人數。於2015年9月7日委任楊志達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後，本公司自此再度符合上市規則第3.10條及第3.21條之規定。

本公司定期檢討其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 董事會

### 職責

董事會全面負責監督本集團所有重要事項，包括制定及批准所有政策、本集團的整體策略發展、監控本集團的營運及財務表現、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高級管理層獲董事會授予權力及責任，負責本集團日常管理及營運。董事會成員各有所長，實力平衡有致，董事均具備充分的行業知識、豐富的企業及策略規劃經驗及／或深切瞭解與本集團業務有關的專業知識。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本公司帶來多元的經驗及專業知識。

本公司已購買適合及充足的保險，以保障董事因企業活動而被提出法律訴訟的責任。

## 企業管治報告

### 董事會組成

年內，董事會成員因本公司控制權變動而有所變更(詳情可參閱本公司2016年2月3日的公告)。董事會目前由六名成員組成，包括兩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成員的履歷已載於本年報第30至33頁。董事名單(按類別)亦已按上市規則於本公司不時發放的所有企業通訊作披露。

於整年內，除自2015年8月27日(即鍾志平教授退任日期)至2015年9月7日(即楊志達先生獲委任日期)止期間內，董事會一直符合上市規則規定，任命最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而其中最少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須具備合適的專業會計資格及財務管理專業知識，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須佔董事會人數至少三分之一。

本公司已接獲各現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按照上市規則第3.13條發出的年度獨立身份確認書。本公司認為，根據上市規則，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已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政策」)，其列載使董事會達致及維持多元化的方針，從而提升其表現素質。

根據政策，本公司透過考慮多項因素以尋求達致董事會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技能、經驗、知識、專才、文化、獨立性、年齡及性別。

董事會的提名委員會將會每年討論及同意用作推行董事會多元化的可計量目標，並會向董事會建議採納該等可計量目標及可能需要時檢討政策。

### 董事的委任、重選及罷免

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任期由2016年1月13日起，惟並無具體年期。本公司各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由2012年9月22日起為期三年，任期將於現有任期屆滿或每次繼任後一年任期屆滿時自動續期一年，直至任何一方於當時任期屆滿前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之書面通知不予續期為止。獨立非執行董事尹錦滔先生已獲委任，初步任期由2012年9月22日起為期兩年，隨後任期獲自動更新，每次由當時委任到期翌日起計為期一年，而趙悅女士及沈哲清先生(各自亦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任期由2016年2月3日起，惟並無具體年期。該等任期視乎本公司於下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在其退任後重選而定。

根據本公司的章程細則，在每年的股東週年大會，三分之一董事(倘人數並非三或三的倍數，取該數目至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者)董事須輪值退任，惟每名董事均須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每年將退任的董事為自上次推選董事以來任期最長者，倘若多名人士於同一天成為董事，除非經彼等之間相互協定，否則將以抽籤決定退任人士。

本公司的章程細則亦規定，董事會所委任填補董事會臨時空缺的任何董事，須留任直至其獲委任後本公司的首次股東大會，及須於該大會上重選連任，而獲董事會委任以增設現時董事會席位的任何董事，僅留任直至下屆股東週年大會，屆時將合資格重選連任。

### 主席及行政總裁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A2.1條，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位應予以區分，亦不應由同一人兼任。年內，董事會成員變動前，孫國華先生一直擔任主席，鍾倩玲小姐則一直擔任行政總裁。董事會成員變動後，張永東先生獲委任為主席，而孫國華先生則調任為行政總裁。

主席及行政總裁有各自明確的職責。主席負責領導董事會，建立本集團的戰略和政策，並組織董事會業務，確保其有效性和定立議程，但不參與本集團的日常運作。行政總裁直接負責本集團的日常運作，並向董事會負責本集團的財務及營運表現。各自的角色和職責以書面形式提出，已經由董事會批准及採納。

## 企業管治報告

### 董事的持續培訓及發展

每名新委任的董事獲提供必需的簡介及資料，確保其對本公司的營運及業務以及其於相關章程、法律、規則及守則的責任有適當的理解。

董事須參與持續專業發展，以發展及更新其知識及技能，旨在保證其繼續為董事會貢獻廣博且相關的知識。

董事致力於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第A6.5條有關董事培訓的規定。所有董事已參與持續專業發展，並將其於年內所接受培訓的記錄提交本公司。

按照董事提供的記錄，董事於年內所接受培訓的概況如下：

董事姓名	持續專業發展計劃類別
<b>非執行董事</b>	
張永東先生(主席)(於2016年1月13日獲委任及於2016年7月15日辭任)	A,B
<b>執行董事</b>	
孫國華先生	A,B
黃志國先生	A,B
林健信先生(於2016年2月3日辭任)	A,B
周孫汛玲夫人(於2016年2月3日辭任)	A,B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尹錦滔先生	A,B
趙悅女士(於2016年2月3日獲委任)	A,B
沈哲清先生(於2016年2月3日獲委任)	A,B
楊志達先生(於2015年9月7日獲委任並於2016年2月3日辭任)	A,B
林漢強先生(於2016年2月3日辭任)	A,B
鍾志平教授(於2015年8月27日退任)	A,B

附註：

A： 出席培訓／研討會

B： 閱讀報章、刊物、研討會材料及更新資料，內容有關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監管規定的最新發展



## 董事會會議及股東大會及出席情況

於年內，董事會定期檢討本公司財務及營運業績以及商討未來策略。董事可親身或透過電子通訊方式參與。

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已採納慣常作法每年大約每季一次定期舉行至少四次董事會會議。所有董事於最少14天前獲發常規董事會會議通告，所有董事均有機會於議程內加入討論事項。每次會議的議程及董事會文件均於每次常規董事會會議前最少3天寄交全體董事。所有董事會會議的會議記錄由公司秘書保管，並可供全體董事查閱。

於董事會會議上，董事會會審視本公司的重大事件，包括本公司年度及中期財務報表、末期及中期股息建議(如有)、年度報告及中期報告、批准集團重大資本開支及其他公司行動。

年內，本公司召開了十二次董事會會議及一次股東大會。每名董事出席董事會會議及股東大會的記錄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出席人數	
	董事會會議	股東大會
<b>非執行董事</b>		
張永東先生(主席)(於2016年1月13日獲委任及於2016年7月15日辭任)	3/3	不適用
<b>執行董事</b>		
孫國華先生	12/12	1/1
黃志國先生	12/12	1/1
林健信先生(於2016年2月3日辭任)	10/10	1/1
周孫汛玲夫人(於2016年2月3日辭任)	10/10	1/1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尹錦滔先生	12/12	1/1
趙悅女士(於2016年2月3日獲委任)	2/2	不適用
沈哲清先生(於2016年2月3日獲委任)	2/2	不適用
楊志達先生(於2015年9月7日獲委任並於2016年2月3日辭任)	7/7	不適用
林漢強先生(於2016年2月3日辭任)	10/10	1/1
鍾志平教授(於2015年8月27日退任)	2/2	1/1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所採納的董事進行證券交易守則條款，與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的規定標準相同。

##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經作出具體查詢後確認，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及直至2016年6月28日(本年報日期)，董事已全面遵守標準守則及其行為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

### 董事委員會

作為奏效企業管治常規重要一環，董事會成立下列董事委員會，監督本集團事項的特別範疇。每一個委員會均包括獲邀加入為成員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2012年9月22日成立審核委員會，並遵照上市規則第3.21條以及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的規定，制定書面職權範圍。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向董事會提供有關委任及撤換外聘核數師的推薦意見、審閱財務報表及資料以及就有關財務報告提出意見，並監察本公司內部監控程序。職權範圍全文可於本公司網站(www.kingdom.com.hk)及聯交所網站查閱。

年內，審核委員會因本公司控制權變動而出現成員變動。審核委員會目前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尹錦滔先生、趙悅女士及沈哲清先生)組成。審核委員會主席為尹錦滔先生，彼於會計範疇具備合適的專業資格及經驗。

審核委員會於年內的組成及委員會成員出席會議的情況如下：

成員及出席成員	
成員	出席／ 會議數目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尹錦滔先生(主席)	2/2
趙悅女士(於2016年2月3日獲委任)	不適用
沈哲清先生(於2016年2月3日獲委任)	不適用
楊志達先生(於2015年9月7日獲委任並於2016年2月3日辭任)	1/1
林漢強先生(於2016年2月3日辭任)	2/2
鍾志平教授(於2015年8月27日退任)	1/1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及截至2015年9月30日止6個月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與本公司管理層以及外聘與內部核數師討論於年內的財務資料，然後再提呈董事會審批。

###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於2012年9月22日成立提名委員會，並遵照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規定，制定書面職權範圍。本公司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檢討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身分，及就委任董事的事宜向董事會提出推薦意見。職權範圍全文可於本公司網站(www.kingdom.com.hk)及聯交所網站查閱。

年內，提名委員會因本公司控制權變動而出現成員變動。提名委員會目前由一名非執行董事、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一名執行董事組成。提名委員會主席由董事會主席張永東先生(非執行董事)出任。

於年內提名委員會的組成及委員會成員出席會議的情況如下：

成員及出席成員		出席／ 會議數目
成員		
<b>非執行董事</b>		
張永東先生(主席)(於2016年2月3日獲委任及於2016年7月15日辭任)		不適用
<b>執行董事</b>		
孫國華先生		4/4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尹錦滔先生(於2016年2月3日獲委任)		不適用
趙悅女士(於2016年2月3日獲委任)		不適用
沈哲清先生(於2016年2月3日獲委任)		不適用
楊志達先生(於2015年9月7日獲委任並於2016年2月3日辭任)		2/2
林漢強先生(於2016年2月3日辭任)		4/4
鍾志平教授(於2015年8月27日退任)		1/1

於年內，提名委員會曾舉行多次會議，並於會上檢討董事會的組成及其委員會以及董事會成員的背景及經驗及評價董事會成員對本集團的貢獻及向董事會推薦提名及重新委任董事及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 企業管治報告

###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於2012年9月22日成立薪酬委員會，並遵照上市規則第3.25條以及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規定，制定書面職權範圍。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就整體薪酬政策及本集團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架構，向董事會提出推薦意見、覆核與表現掛鈎的薪酬，及確保董事概無釐定本身薪酬。職權範圍全文可於本公司網站(www.kingdom.com.hk)及聯交所網站查閱。

年內，薪酬委員會因本公司控制權變動而出現成員變動。薪酬委員會目前包括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一名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主席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趙悅女士。

於年內，薪酬委員會的組成及該委員成員出席會議的情況如下：

成員及出席成員	
成員	出席／ 會議數目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趙悅女士(主席)(於2016年2月3日獲委任)	不適用
尹錦滔先生	4/4
林漢強先生(於2016年2月3日辭任)	4/4
鍾志平教授(於2015年8月27日退任)	1/1
<b>非執行董事</b>	
張永東先生(於2016年2月3日獲委任及於2016年7月15日辭任)	不適用
<b>執行董事</b>	
孫國華先生(於2016年2月3日辭任)	4/4

於年內，薪酬委員會曾舉行多次會議，並於會上檢討薪酬政策及審批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及花紅。董事概無參與本身酬金的討論。薪酬委員會已就關於其他執行董事與高級管理層薪酬待遇的建議，與本公司主席溝通。

有關董事酬金與退休福利以及應付高級管理層成員的薪酬詳情，已分別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3(b)及附註24(a)披露。

### 企業管治職能

於年內，董事會亦負責決定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履行企業管治職責，茲載列如下：

- 制訂及檢討本集團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並作出推薦意見；
- 檢討及監察董事與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檢討及監察本集團關於遵守相關法律及監管規定的政策及常規；
- 制定、檢討及監察適用於本集團僱員及董事的操守守則及合規手冊(如有)；及
- 審視本集團有否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及於企業管治報告內作出披露的規定。

### 財務報告及審核

#### 董事對財務報表的責任

董事知悉彼等就每個財政年度編製財務報表的責任，以真實公平地反映本公司及本集團於年結日的事務狀況以及本集團截至該日止財政年度的業績及現金流量。董事會旨於全年及中期報告內，向股東提呈清晰且不偏不倚的本集團表現評估，及適時作出適當的披露及公佈。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C.1.1條，管理層會向董事會提供相關的闡釋及資料，以便董事會就財務及其他資料作出評估，然後方提交董事會審批。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並不知悉有關任何事件或情況的重大不明朗因素，可能引致對本集團持續經營能力存疑。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乃根據適用法例規定及會計準則，按持續經營基準妥為編製。

本公司的外聘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對本集團財務報表的責任載於本年報「獨立核數師報告」一節。

## 企業管治報告

### 核數師酬金

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外聘核數師為本集團提供以下服務：

	千港元
法定審核服務	2,000
非審核服務	
— 中期報告覆核服務	400
— 稅務	51
— 公司行動	1,998
總額	4,449

### 內部監控

董事會有責任維持足夠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並檢討其成效。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旨在促進營運效能及效率、防止資產未經授權被挪用及變賣、確保保存合適的會計記錄及財務報表的真實及公平性，及確保遵守相法例規定。內部監控制度提供合理但非絕對保證不會出現重大錯誤陳述或損失，及管理而非消除有關本集團商業活動的風險。

內部審核部門定時及獨立檢討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的成效。審核委員會審閱內部審核部門關於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成效的結果及意見，並向董事會匯報審閱結果。本集團認為其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有效及足夠。

### 內部審核

本集團繼續委聘內部審核部門，為本集團進行內部審核工作。內部審核部門以系統化的方式，持續就本集團所有業務部門及職能作出獨立內部審核檢討。檢討個別業務部門或職能的次數於評估所牽涉風險後決定。審核委員會每半年審批內部審核計劃。內部審核部門可無限制地接觸各業務部份，及在其認為需要時，直接聯絡任何職級的管理層，其中包括本公司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主席，同時定期提交報告，以供審核委員會根據已批准的內部審核計劃檢討。管理層會對內部審核部門報告內關注的事項採取適當補救方法，藉此作出監控。



### 股東權利

#### 股東要求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

根據本公司的章程細則第64條，任何於遞交請求當日持有不少於本公司實繳股本十分之一，且擁有於股東大會投票權的一名或多名股東(「請求人」)，有權以郵遞方式，向董事會或本公司的公司秘書提交書面通知，郵寄地址為香港新界荃灣海盛路3號TML廣場31樓C室，以要求董事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處理該請求註明的任何事項。有關股東特別大會須於發出請求後兩個月內舉行。倘董事未能發出請求後二十一(21)天內安排召開有關大會，請求人本身可按相同方式自行召開會議，而請求人因董事未有召開大會而產生的所有合理開支，將會獲本公司償付。

#### 股東向董事會查詢的步驟

股東可於任何時間以書面形式經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向董事會作出查詢及關注事項：

公司秘書

KFM金德控股有限公司

電郵：edmond@kingdom.com.hk

香港新界荃灣海盛路3號TML廣場31樓C室

本公司的公司秘書會將各股東的查詢及關注事項轉交董事會及／或相關董事委員會(倘適合)，以解答各股東提問。

#### 股東於股東大會提呈建議的步驟

如欲於本公司股東大會提呈建議，股東應將其建議(「建議」)連同詳細聯絡資料，以書面通知方式，送交至本公司的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新界荃灣海盛路3號TML廣場31樓C室。

該請求將由本公司於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核實，並於確認請求屬妥當及適宜後，要求本公司董事會將該建議納入股東大會議程內。

## 企業管治報告

給予全體股東以供考慮股東於股東大會所提出建議的通知期，視乎建議性質而各有不同：

- (a) 倘建議需要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以本公司普通決議案或特別決議案通過，則發出不少於21個完整日及不少於20個完整營業日的通知；
- (b) 倘建議需要於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中以本公司特別決議案通過，則發出不少於21個完整日及不少於10個完整營業日的通知；及
- (c) 倘建議需要於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中以本公司普通決議案通過，則發出不少於14個完整日及不少於10個完整營業日的通知。

### 與本公司股東溝通

管理層會竭盡所能與本公司的股東及有意投資人士維持有效的溝通。

本公司會於股東週年大會與股東會面、於本公司網站([www.kingdom.com.hk](http://www.kingdom.com.hk))及聯交所網站刊發中期及年度報告，及於本公司網站發出新聞稿，務求令股東及有意投資人士緊貼本集團的業務及發展。

### 憲章文件

於年內，本公司的憲章文件並無任何變動。

### 招股章程所披露合規及監管事項的更新資料

#### 長期搬遷計劃

誠如本公司於2012年9月28日刊發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披露，本集團四大生產基地之一，即本集團現時位於深圳市南山區西麗鎮的廠房樓宇及員工宿舍(「西麗租賃物業」)，由德利賽精密五金制品(深圳)有限公司(「KRP深圳」)承租。據本公司的中國法律顧問告知，由於西麗租賃物業可能會被視為歷史遺留違法建築，故西麗租賃物業有被拆遷及徵用的潛在風險。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第186至190頁。

因此，倘現有租期屆滿後，有關西麗租賃物業的合法性及擁有權的潛在風險仍存在，董事計劃搬遷出西麗租賃物業(「長期搬遷計劃」)。董事擬為長期搬遷計劃租賃一處新廠址。誠如招股章程所披露，本集團將於2016年10月租期屆滿日約12至18個月前就搬遷成本制定預算，並在預期會產生任何重大成本的情況下在未來的中期及年度報告中予以披露。

### 應急租賃物業

誠如招股章程所披露，倘本集團完成長期搬遷計劃前，接獲搬遷通知，本集團將實施應急計劃。應急計劃將涉及把西麗租賃物業的生產設施及生產線搬遷到金德鑫科技(深圳)有限公司(「KFM深圳」)及一處位於東莞總建築面積約4,850平方米的租賃廠址(「應急租賃物業」)。本集團已與應急租賃物業的業主訂立協議(「應急租賃物業協議」)，以確保在觸發應急計劃時，本集團有權但無責任租賃應急租賃物業。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第190至191頁。

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由於本集團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東莞確飛鎂五金有限公司於東莞租用一處位於東莞市總建築面積約6,203平方米的工廠，而此廠可提供足夠空間來容納西麗租賃物業的生產設備，故應急租賃物業協議期限屆滿後，本公司將不會續約。倘本集團完成長期搬遷計劃前收到搬遷通知，西麗租賃物業的生產設施及生產線將會被搬遷到KFM深圳及東莞確飛鎂五金有限公司。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確認出租方及本集團均未收到有關機構發出的任何命令，要求本集團騰出西麗租賃物業。

本集團已自其高級管理層及KFM深圳的當地管理層當中，委派特定員工管理西麗租賃物業的搬遷過程。上述員工將負責物色合適場地及評估搬遷成本。

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高級管理層及KFM深圳的當地管理層繼續物色搬遷的適當選址。考慮合適選址的因素包括(但不限於)工廠規模、可用人手、是否鄰近客戶、供應商及本集團總部、員工生活水平、搬遷成本等等。西麗廠房樓宇及員工宿舍的現有租賃協議將於2016年10月屆滿。倘未來數月2016年10月前仍未能物色合適選址，本集團將重續租賃協議，確保不會中斷西麗的營運。於本報告日期，本集團還未能物色合適選址。本集團將會於未來的中期及年度報告披露長期搬遷計劃的狀況。

## 企業管治報告

### 不競爭承諾

誠如招股章程所披露，為進一步清晰劃分匯德產品發展有限公司及其全資附屬公司東莞德鎂精密機電產品有限公司(統稱為「匯德集團」、金德創意有限公司及其全資附屬公司匯德創意金屬產品(深圳)有限公司(統稱為「金德創意集團」)及本集團各自的業務，並保護本集團免受來自該等集團的任何潛在競爭影響，匯德集團及金德創意集團於2012年9月22日以本集團為受益人訂立不競爭承諾契據，據此匯德集團及金德創意集團已向本集團不可撤銷及無條件地作出承諾，彼等須自行並促使各自的聯繫人士(本集團除外)不會直接或間接從事與本集團構成競爭的任何業務(「受限制業務」)。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第226至227頁。

招股章程亦披露，各前控股股東(定義見招股章程)已於2012年9月22日以本集團為受益人訂立不競爭承諾契據，據此，各前控股股東已向本集團不可撤銷及無條件地作出承諾，彼等須自行並促使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士(本集團除外)各自不會直接或間接從事受限制業務。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第227頁。

於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金德創意集團已解散。金德創意集團與本集團訂立的不競爭契據已不適用。

前控股股東完成出售其於本公司的全部股權後，該等股權於2016年1月4日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74.1%，該日期為2012年9月22日的不競爭契據不再生效，此乃由於前控股股東各自及／或彼等的聯繫人士不再共同持有本公司股本權益30%或以上。

於年內，本公司並無獲給予亦無否決由前控股股東、匯德集團及金德創意集團所轉介屬於受限制業務範疇的任何項目或商機。

#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 非執行董事

張永東先生，39歲，為董事會主席，並於2016年1月13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及於2016年7月15日辭任。彼為行健資本管理集團有限公司的主席兼行政總裁及東方企業集團有限公司的主席。彼於投資、財務及管理擁有多年深厚經驗，同時對公司併購及投資相關業務富有經驗。在社會服務方面，張永東先生擔任香港江蘇青年總會副會長。張永東先生於2015年7月1日至2016年6月2日期間擔任星美控股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98)的非執行董事，並於2015年8月1日至2016年4月26日期間擔任民信金控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73)的主席兼執行董事，該等公司的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 執行董事

孫國華先生，56歲，本集團創辦人之一，分別於2011年7月13日及2016年2月3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彼亦為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的董事。孫國華先生於金屬沖壓行業積逾25年經驗。自1981年起，彼參與其家族於香港的金屬廚房用具製造業務。當彼1987年於葵涌首次開設其名為金德實業製品廠的金屬沖壓工廠時，彼發展其於金屬沖壓的才幹。1989年，彼成立金德精密五金有限公司，並於1990年成立其深圳市順安金德實業制品來料加工廠。彼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規劃及合作夥伴關係開發以及維繫國際重要客戶關係。

孫國華先生積極參與不同的行業協會。孫國華先生為香港中小企經貿促進會有限公司的名譽主席和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創新科技署創新及科技基金的創新及科技支援計劃評審小組委員。

孫國華先生憑藉其於行業的成就獲得獎勵。彼於1999年獲香港工業總會授予香港青年工業家獎。2001年，彼獲共青團深圳市委員會、深圳市青年企業家聯合會、深圳市青年聯合會、深圳特區報社及深圳電視台頒授優秀青年企業家，以及香港董事學會頒發傑出董事獎。2002年，彼獲香港理工大學頒發紫荊花杯傑出企業家獎。2006年，彼獲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頒發榮譽勳章。

##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孫國華先生於多個政府機構擔任眾多職位。彼分別自2006年及2003年起為中華人民共和國政治協商會議(「政協」)深圳市南山區常務委員會委員及安徽省政協委員會委員。孫國華先生亦自2005年起擔任深圳外商投資企業協會的副會長。彼於2005年至2012年間擔任深圳市南山區僑商會的副會長，並於2012年2月獲委任為會長。彼自2006年起為港區省級政協委員聯誼會有限公司的會員。

孫國華先生亦為不同社會組織的熱心成員。彼為香港青年工業家協會暨基金會有限公司副會長，及為專業服務發展資助計劃下的評審委員會成員。除此之外，彼亦通過擔任香港盲人體育總會的創會主席及亞洲防盲基金會會長參與公益事業。

於2002年1月，孫國華先生獲香港工業專業評審局頒發副院士(金屬行業)。彼亦於2002年12月獲深圳大學工程技術學院委聘為榮譽教授。孫國華先生於2014年1月獲授予香港理工大學大學院士。

**黃志國先生**，64歲，於1989年首次投資於本集團，並於2012年9月22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彼亦為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的董事。彼負責就戰略規劃、合作夥伴關係開發、兼併及收購策略向董事會提供建議，惟不會參與本集團的日常管理。

彼於印刷電路板製造行業的銷售、行銷及總體運營管理方面擁有逾40年經驗。1977年至1996年期間，彼任職於HT (China) Limited，1981年在香港負責籌建永捷電路版有限公司(「永捷電路版」)。1981年至1986年6月期間，彼擔任永捷電路版的總經理，隨後於1986年7月升任董事總經理，負責業務規劃、財務管理及日常運營。

1995年，HT (China) Limited決定退出香港市場，黃志國先生聯同管理層買下全部股份之後隨即成為永捷電路版的主要股東。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尹錦滔先生，63歲，於2012年9月22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尹錦滔先生於1975年畢業於香港理工大學(前稱香港理工學院)，獲會計學高級文憑。彼分別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及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的資深會員。

尹錦滔先生具有逾30年的香港執業會計師從業經驗，於審計及顧問工作方面擁有豐富經驗。尹先生為香港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的前合夥人。

彼為香港公開大學校董會司庫及成員及於多家慈善及服務機構擔任理事。

尹錦滔先生曾分別於2008年9月至2014年12月以及2010年11月至2014年7月擔任美國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邁瑞醫療國際有限公司(紐交所股票代號：MR)及美國納斯達克交易所上市公司銳迪科微電子公司(納斯達克股票代號：RDA)的獨立董事。

尹錦滔先生現時亦為多家聯交所上市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如華潤置地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109)、大連港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880)、大快活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52)、華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958)、港大零售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255)、上海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607)、哈爾濱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138)、嘉里物流聯網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36)及泰加保險(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161)。

尹先生曾在2011年5月至2013年11月擔任漢華專業服務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193)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趙悅女士，41歲，於2016年2月3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現為Togni & Zhao Limited的董事，Togni & Zhao Limited為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的私人公司，從事獵頭業務。趙女士於2003年獲紐約州律師協會錄取，並於法律界擁有多多年經驗。趙女士曾就職於寶維斯律師事務所及世達國際律師事務所。趙女士畢業於橋港大學，並取得生物學理學士學位，以及畢業於紐約大學，取得法學博士學位。

沈哲清先生，36歲，於2016年2月3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現為ZQ Capital Limited的董事。沈哲清先生於金融界擁有多多年經驗，並曾任職於雷曼兄弟及高盛集團。他之前於巴克萊亞洲有限公司投資銀行部任董事總經理一職。沈哲清先生畢業於衛斯理安大學，取得經濟學及數學文學士學位。

##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 高級管理層

**郭科志先生**，46歲，於2012年2月15日加入本集團並獲委任為本公司財務總監。彼隨後於2013年1月1日獲擢升為本公司首席財務官。郭科志先生於財務管理及審核方面擁有超過15年經驗。於加入本集團之前，郭科志先生於2010年12月至2012年2月擔任興源動力控股有限公司首席財務官及公司秘書。於此之前，郭科志先生於2006年10月至2008年12月擔任北京華夏創業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財務總監，並於2008年4月至2009年11月擔任聯交所上市公司合生創展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754)集團財務及投資中心總監。郭科志先生於1994年8月至2006年10月亦任職於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

郭科志先生於1994年11月在香港科技大學取得工商管理會計學學士學位。郭科志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

**賀林先生**，54歲，本集團總經理。彼主要負責金德精密配件(蘇州)有限公司與金德鑫科技(深圳)有限公司的市場規劃與產品研發。彼於1984年7月畢業於瀋陽航空航天大學，獲學士學位。於1991年加入本集團之前，彼於1984年8月至1991年12月期間就職於上海航空電器有限公司(118廠)，擔任工程師一職。彼曾於本集團擔任多個職位。彼於2002年4月獲委任為金德精密配件(蘇州)有限公司總經理，負責該公司的管理。

賀林先生為孫國華先生的表外甥女婿。

#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謹此提呈本集團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報告及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主要從事提供精密金屬沖壓及金屬車床加工服務，以及製造及銷售精密金屬產品。本公司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9。

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按業務分部劃分的營業額及經營業績分析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2。

## 業務回顧

本集團業務及其展望的公正回顧載於本年報中第4至5頁的主席報告書及第6至15頁的業務回顧一節。若干財務表現主要指標載於本年報中第113至114頁的五年財務資料摘要一節。

## 企業社會責任

本集團將對社會的關懷和貢獻作為本集團實現可持續發展的重要元素。本集團發展業務過程中重視社會福利並參與社區和慈善活動。年內，本集團不斷推動、參與及支持多項慈善活動並捐贈港幣375,000元給慈善機構。

## 僱員

本集團視僱員為本集團最重要及珍貴的資產。本集團人力資源管理的目標是給我們的員工促進平等的工作環境。本集團人力資源管理的目標為透過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及穩健的評分機制，以適當鼓勵獎勵及認可表現優秀的員工。本集團重視安全生產並對我們的員工在職業健康和安全方面採取行業內最佳實踐，通過勞工教育和提供集團內機會來促進職業發展和進步。

## 環境

本集團致力於推動環境友好型企業及在我們的辦公空間及生產週期通過節約電力，造紙和水的使用來減少對環境的影響。本集團採取主動保護環境，從我們的客戶贏得了眾多獎項和認可對環境的保護。本集團於中國的廠房嚴謹遵守相關中國規管機構的相關環保法規，並具有所有必要許可及批准。

## 董事會報告

### 主要財務風險

本集團面對各種不同的財務風險，包括外匯風險、現金流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上述主要風險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

### 遵守法律及法規

本集團的業務主要由本公司的附屬公司於中國大陸進行，而本公司本身於聯交所上市。就董事所深知，本集團在各重大方面均已遵守對本集團於中國大陸及香港的業務及營運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法規。年內，本集團並無嚴重違反或不遵守適用法律及法規。

### 與主要權益持有人的關係

#### 客戶

本集團致力為客戶提供優質產品。本集團重視所有客戶透過不同方式及渠道(包括使用電話、直接電郵及售後回訪等)發表的意見及反饋。此外，本集團繼續積極管理客戶關係、擴大其客戶基礎及提升客戶忠誠度。

#### 供應商

本集團與供應商建立工作關係以有效及高效率地滿足客戶需求。本集團在發出訂單前已就其要求及標準與供應商妥善溝通，以確保獲交付優質原材料。所有主要供應商與本集團已建立緊密及長期合作關係。

### 業績

本集團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業績載於第50頁的綜合全面收入表。

### 末期股息

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任何末期股息(2015年：零)。

於年內並無派付中期股息(2015年：港幣1.5仙)。

### 物業、廠房及設備

年內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

### 借款及資本化利息

有關本集團於2016年3月31日的借款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9。

利息及本集團資本化的其他借款成本(如有)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5。

### 股本

有關本公司的股本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

### 儲備

有關年內本集團及本公司的儲備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報第51頁的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6。

### 可分派儲備

於2016年3月31日，本公司可供分派予股東的儲備約為港幣103.2百萬元，由保留溢利約港幣77.1百萬元及股本溢價約港幣26.1百萬元組成。根據開曼群島法律，除非緊隨建議派發股息日期後公司有能力的償還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到期的債務，否則該公司不可派付股息，或從股份溢價賬作出分派。

###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退休計劃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3。

### 捐款

本集團於年內作出的捐款約為港幣375,000元(2015年：港幣125,000元)。

### 財務概要

本集團過往5個財政年度的業績以及其他資產及負債概要載於本年報第113至114頁。

## 董事會報告

### 董事

於本年度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董事為：

非執行董事：

張永東先生(主席) (於2016年1月13日獲委任及於2016年7月15日辭任)

執行董事：

孫國華先生 (於2016年1月13日辭任主席並於2016年2月3日獲委任為行政總裁)

黃志國先生

林健信先生

周孫汛玲夫人

(於2016年2月3日辭任)

(於2016年2月3日辭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尹錦滔先生

趙悅女士

沈哲清先生

楊志達先生

林漢強先生

鍾志平教授

(於2016年2月3日獲委任)

(於2016年2月3日獲委任)

(於2015年9月7日獲委任並於2016年2月3日辭任)

(於2016年2月3日辭任)

(於2015年8月27日退任)

於2015年8月27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孫國華先生及林健信先生獲選連任為董事。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任何獲董事會委任以填補空缺或作為新增董事的董事的任期將至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張永東先生(於2016年7月15日辭任)、趙悅女士及沈哲清先生的任期將至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並將符合資格在會上重選連任。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黃志國先生將辭任並將符合資格在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

擬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的董事並無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未屆滿而僱主在一年內不可在不予賠償(正常法定賠償除外)情況下終止的服務合約。

董事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30至33頁。



### 獨立性確認

本公司已收到各現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按照上市規則第3.13條發出的年度獨立性確認。根據上市規則，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 董事酬金

董事酬金乃參照董事職務、職責及表現以及本集團業績後釐定。董事酬金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4。

### 管理合同

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內無訂立或存在有關本公司所有或任何重大部份業務之管理及行政合同。

### 董事服務合約

非執行董事張永東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惟並無特定固定任期。委任函自2016年1月13日開始。

各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據此，彼等同意出任執行董事，自2012年9月22日起為期三年，直至其中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終止為止。任期將於現有任期屆滿或每次繼任後一年任期屆滿時自動續期一年，直至任何一方於當時任期屆滿前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之書面通知不予續期為止。

獨立非執行董事尹錦滔先生已獲委任，自2012年9月22日起初步為期兩年，於當時任期屆滿後翌日起將自動續約一年，直至獨立非執行董事或本公司在初步任期屆滿時或其後任何時間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終止為止。

獨立非執行董事趙悅女士及沈哲清先生各自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惟並無特定固定任期。所有委任函自2016年2月3日開始。

### 獲准許彌償條文

為董事利益訂立的獲准許彌償條文目前有效並於年內一直生效。本公司已就針對其董事及高級職員的潛在法律行動作出並維持保障範圍適當的保險。

## 董事會報告

### 董事於交易、協議或合同的權益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年結日或年內任何時間並無存續本公司董事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的任何重要合約。

### 董事收購股份或債券的安排

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附屬公司於年內任何時候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可藉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券而獲益。

###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於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本報告日期，董事概無被視為於上市規則項下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直接或間接權益。

### 不競爭承諾

本集團與前控股股東(定義見招股章程)及相關公司已訂立若干不競爭契據。不競爭契據詳情載於本年報第29頁。

### 購股權計劃

根據本公司股東日期為2012年9月22日的書面決議案，本公司批准及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

設立購股權計劃旨在就董事及合資格人士的貢獻給予鼓勵或獎勵。購股權計劃自購股權計劃獲採納起計持續有效，為期10年。購股權計劃將於2022年9月21日屆滿。

根據購股權計劃，董事可酌情向(i)本公司、任何其附屬公司或本集團持有股本權益的任何實體的任何董事(包括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僱員；或(ii)任何供應商、客戶、為本集團提供服務的顧問、本集團附屬公司股東及合營公司合夥人授出購股權以認購股份。

授出購股權要約必須於要約日期起計21天內接納。根據購股權計劃可授出的購股權所涉及的股份數目，在任何時候最高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30%。根據購股權計劃可授出的購股權所涉及的股份總數，合共不得超過股份首次開始於聯交所交易時已發行股份的10%。除非根據上市規則獲得本公司股東批准，否則於任何12個月期間授予任何個別人士的購股權涉及的最高股份數目，不得超過於該12個月期間的最後1日已發行股份的1%。

購股權可於董事可能決定的期間(包括購股權行使前必須持有的最短期限(如有))內及若干歸屬期後開始行使，並無論如何於有關購股權授出日期起計十年屆滿，惟受有關提早終止的條文規限。於支付港幣1元作為每次獲授的代價後，可授出購股權。行使價相等於下列價格的最高者：(i)股份於要約授出日期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收市價；(ii)股份在緊接要約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平均收市價；及(iii)股份面值。

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購股權計劃項下概無任何購股權獲授出、行使、註銷、失效或未行使。於本年報日期，根據購股權計劃可予發行的股份總數為60,000,000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10%。

### 控股股東變動

緊隨根據日期為2015年8月28日的買賣協議(經日期為2015年9月23日的第一份修訂契據、日期為2015年10月23日的第二份修訂契據及日期為2015年12月14日的第三份修訂契據所修訂)於2016年1月4日完成收購本公司股份(「股份」)後，Massive Force Limited(「要約人」)於合共444,600,000股股份擁有權益，相當於本公司於完成收購股份當日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約74.1%。因此，海通國際證券有限公司(代表要約人)就所有已發行股份(要約人及其一致行動人士已擁有或同意收購的該等股份除外)提出強制性無條件現金要約(「要約」)。要約已於2016年2月3日截止。

上文所述者的詳情於本公司日期為2015年12月23日及2016年1月4日之公告以及日期為2016年1月13日之綜合文件中披露。

## 董事會報告

### 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2016年3月31日，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或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或淡倉)，及／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將須載入該條所述登記冊的權益及／或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或淡倉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本集團成員公司／ 相聯法團的名稱	身份／ 權益性質	證券數目及類別 (附註1)	佔股權 概約百分比
張永東先生	本公司	受控制法團權益	449,999,012股股份 (L)(附註2)	75%
張永東先生	Massive Force Limited (「MFL」)	實益擁有人	20,000股股份	40%

附註：

1. 英文字母「L」代表董事於本公司或有關相聯法團股份中的好倉。
2. 該等股份由MFL持有，而MFL由張永東先生擁有40%。

###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2016年3月31日，以下人士(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予以披露的權益或淡倉：

股東姓名	本集團成員公司／ 相聯法團的名稱	身份／ 權益性質	證券數目及類別 (附註1)	佔股權 概約百分比
MFL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449,999,012股股份 (L)(附註2)	75%

附註：

1. 英文字母「L」代表公司／人士於本公司股份中的好倉。
2. 該等股份由MFL持有，而MFL由張永東先生擁有40%。

### 持續關連交易

於2015年3月31日，本集團根據上市規則與本公司若干關連人士訂立若干新持續關連交易協議。根據該等協議，本集團將與各訂約方在進行本集團業務過程中進行持續關連交易。

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該等交易的詳情載列如下，其亦構成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1的關聯方交易：

#### 製模總協議

日期： 2015年3月31日

- 訂約方：
- (1) 匯德產品發展有限公司(「匯德」)及其附屬公司(「匯德集團」)作為供應商(匯德由金怡(香港)實業有限公司(「金怡」)擁有71%權益，而金怡則由周孫汛玲夫人全資擁有)。由於關連人士周孫汛玲夫人全資擁有金怡股本，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A.11(4)條金怡為關連人士。
  - (2) 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KFM集團有限公司(代表其本身及作為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利益的受託人)作為買方

年期： 本集團同意於製模總協議年期(自2015年4月1日起至2018年3月31日止)向匯德集團購買製模及注塑成型產品

價格： 經參考製造有關製模及注塑成型產品所需原料及配件的當時市價以及同類產品的通行市價(倘適用)後真誠磋商得出。

上限： 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年度各年的年度上限不超過港幣1.0百萬元

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製模總協議項下沒有交易(2015年：港幣149,045元)。

## 董事會報告

### 產品總協議

日期： 2015年3月31日

訂約方： (1) 匯德集團  
(2) KFM集團有限公司

年期： (a) 本集團同意於產品總協議年期(自2015年4月1日起至2018年3月31日止)向匯德集團購買金屬及塑膠零部件  
(b) 匯德集團同意於產品總協議年期(自2015年4月1日起至2018年3月31日止)向KFM集團有限公司購買金屬配件

價格： 經參考製造有關金屬及塑膠零部件以及金屬配件所需原料及配件的當時市價以及同類產品的通行市價(倘適用)後真誠磋商得出。

上限： (a) 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年度各年的年度上限不超過港幣5.6百萬元  
(b) 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年度各年的年度上限不超過港幣114,400元

根據產品總協議，產品總協議以上(a)分項下港幣2,459,526元(2015年：港幣4,797,704元)交易及以上(b)分項下沒有交易(2015年：零)於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進行。

進一步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1。該等持續關連交易須遵守，及本公司確認其已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報告及公佈規定。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上文所載持續關連交易，並確認該等持續關連交易乃(i)於本集團一般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ii)按一般商業條款或不遜於本集團提供予獨立第三方或獨立第三方向本集團提供的條款訂立；及(iii)根據規管該等交易的相關協議進行，而有關係款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股東整體利益。

本公司核數師已獲委聘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證委聘準則第3000號「歷史財務資料審計或審閱以外的審驗應聘」，並參照實務說明第740號「關於香港上市規則所述持續關連交易的核數師函件」，對本集團的持續關連交易作出報告。核數師已於致董事會的無保留意見函件中確認：

— 他們並無注意到任何事項令他們相信該等已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未獲董事會批准；



- 他們並無注意到任何事項令他們相信該等交易在所有重大方面未有按照本集團的定價政策進行；
- 他們並無注意到任何事項令他們相信該等交易在所有重大方面未有按照規管該等交易的相關協議進行；及
- 他們並無注意到任何事項令他們相信該等已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已超過本公司於招股章程披露的各個最高全年總額。

###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例概無載列關於優先購買權的條文規定本公司須按比例基準向現有股東提呈發售新股。

### 稅務寬減

本公司不知悉有任何因股東持有股份而向該等提供的任何稅務寬減。

### 酬金政策

董事酬金由薪酬委員會經計及市場價格、工作量、職責及整體經濟形勢後釐定。

### 股票掛鈎協議

除上文「購股權計劃」一節所載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外，本公司於年內並無訂立，或於年底仍然存續而將會或可能導致本公司發行股份的股票掛鈎協議，或需要本公司訂立任何將會或可能導致本公司發行股份的協議。

###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取得的公開資料及據董事所深知，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中最少25%由公眾人士持有，符合上市規則規定。

## 董事會報告

###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有關年內主要客戶及供應商各自應佔本集團銷售額及採購額的資料如下：

#### 佔本集團總額百分比

##### 銷售

最大客戶	11.8%
五大客戶合計	40.6%

##### 採購

最大供應商	4.4%
五大供應商合計	13.7%

據董事所深知及確信，年內概無董事、其聯繫人士或擁有本公司5%以上股本的任何股東在任何時候於五大客戶或供應商中擁有任何權益。

### 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的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股份於2012年10月15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籌得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港幣85.6百萬元。誠如本公司於2015年6月25日刊發的公告所披露，為(i)增加本公司在財務和資金管理方面的靈活性，及(ii)配合不久將來本集團業務的持續發展，董事會決定更改所得款項淨額建議用途。原指定用於購買土地使用權的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約24.4百萬元，獲重新分配用於興建蘇州生產設施。於2016年3月31日，所得款項已全數用於興建蘇州生產設施。

於2016年3月31日，所得款項淨額按下列方式使用：

	實際 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截至2016年 3月31日 的實際用途 百萬港元	於2016年 3月31日 的結餘 百萬港元
用作購買一幅蘇州土地	33.6	33.6	—
用作興建蘇州生產設施	52.0	52.0	—
	85.6	85.6	—

有鑒於現時經濟形勢及本集團的財務資源，公司將不會進行蘇州生產基地的第三期工程。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確定股東有權出席於2016年8月24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本公司之股東名冊將於2016年8月19日(星期五)至2016年8月24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天)暫停登記，在此期間將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2016年8月18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香港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登記，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

### 企業管治

本公司所採納的主要企業管治常規守則載於第16至29頁的企業管治報告。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 核數師

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已由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核。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並合資格及願意獲續聘。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提呈一項決議案，以續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

代表董事會

**KFM金德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張永東

香港，2016年6月28日

#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KFM金德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計列載於第48至112頁KFM金德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綜合財務報表，此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資產負債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全面收入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附註解釋資料。

##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必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 核數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計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並僅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該等準則要求我們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計以對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在任何重大錯誤陳述獲取合理保證。

審計涉及執执行程序以獲取有關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的審計憑證。所選擇的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該公司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公司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審計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和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 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及彼等截至該日止年度的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2016年6月28日

#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2016年3月31日

	附註	2016年 千港元	2015年 千港元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5	396,324	387,900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6	24,067	25,546
無形資產	7	2,525	7,273
商譽	8	10,362	22,502
對聯營實體的權益	10	–	–
遞延所得稅資產	17	4,355	5,502
<b>非流動資產總額</b>		<b>437,633</b>	<b>448,723</b>
<b>流動資產</b>			
存貨	11	102,303	118,066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2	205,033	220,504
當期可收回稅項		1,223	67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	106,360	158,627
<b>流動資產總額</b>		<b>414,919</b>	<b>497,873</b>
<b>資產總額</b>		<b>852,552</b>	<b>946,596</b>

第53至112頁的附註為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部份。

##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2016年3月31日

	附註	2016年 千港元	2015年 千港元
<b>權益</b>			
<b>股本及儲備</b>			
股本	15	60,000	60,000
股本溢價	15	26,135	26,135
儲備	16	373,232	442,824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股本及儲備		459,367	528,959
非控股權益		2,387	6,998
<b>權益總額</b>		<b>461,754</b>	<b>535,957</b>
<b>負債</b>			
<b>非流動負債</b>			
遞延所得稅負債	17	12,003	12,746
<b>流動負債</b>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8	155,748	188,818
銀行借款	19	216,895	197,782
衍生金融負債	13	2,113	3,922
當期所得稅負債		4,039	7,371
<b>流動負債總額</b>		<b>378,795</b>	<b>397,893</b>
<b>負債總額</b>		<b>390,798</b>	<b>410,639</b>
<b>權益及負債總額</b>		<b>852,552</b>	<b>946,596</b>
<b>流動資產淨額</b>		<b>36,124</b>	<b>99,980</b>
<b>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總額</b>		<b>473,757</b>	<b>548,703</b>

第48至第112頁的財務報表已由董事會於2016年6月28日批核，並代表董事會簽署：

張永東  
董事

孫國華  
董事

第53至112頁的附註為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部份。

# 綜合全面收入表

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6年 千港元	2015年 千港元
收益	20	852,620	1,038,211
銷售成本	21	(674,359)	(788,657)
<b>毛利</b>		<b>178,261</b>	<b>249,554</b>
其他收益淨額	22	15,128	101
分銷及銷售開支	21	(25,260)	(30,764)
一般及行政開支	21	(197,452)	(167,314)
<b>經營(虧損)/溢利</b>		<b>(29,323)</b>	<b>51,577</b>
財務收入	25	677	847
財務費用	25	(4,331)	(4,125)
應佔聯營實體虧損	10	(3,453)	–
聯營實體權益的減損撥備	10	(3,867)	–
<b>所得稅前(虧損)/溢利</b>		<b>(40,297)</b>	<b>48,299</b>
所得稅開支	26	(9,534)	(19,174)
<b>年內(虧損)/溢利</b>		<b>(49,831)</b>	<b>29,125</b>
年內所得稅後其他全面虧損 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貨幣換算差額		(24,334)	(974)
<b>年內全面(虧損)/收入總額</b>		<b>(74,165)</b>	<b>28,151</b>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虧損)/溢利：			
–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45,827)	31,473
– 非控股權益		(4,004)	(2,348)
		(49,831)	29,125
以下人士應佔全面(虧損)/收入總額：			
–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70,161)	30,499
– 非控股權益		(4,004)	(2,348)
		(74,165)	28,151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盈利			
– 基本及攤薄(港仙)	27	(7.64)	5.25
股息	29	–	12,000

第53至112頁的附註為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部份。



#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股本 千港元	股本溢價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法定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權益總額 千港元
於2015年4月1日的結餘	60,000	26,135	3,445	28,615	40,229	370,535	6,998	535,957
全面收入								
年內虧損	-	-	-	-	-	(45,827)	(4,004)	(49,831)
其他全面虧損								
貨幣換算差額	16	-	-	-	(24,334)	-	-	(24,334)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	-	-	-	(24,334)	(45,827)	(4,004)	(74,165)
轉撥保留溢利至法定儲備	16	-	-	5,105	-	(5,105)	-	-
收購附屬公司的額外權益	-	-	-	-	-	569	(669)	(100)
成立一間附屬公司的非控股權益	-	-	-	-	-	-	62	62
於2016年3月31日的結餘	60,000	26,135	3,445	33,720	15,895	320,172	2,387	461,754

附註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股本 千港元	股本溢價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法定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權益總額 千港元
於2014年4月1日的結餘	60,000	26,135	3,445	24,009	41,203	355,668	4,746	515,206
全面收入								
年內溢利/(虧損)	-	-	-	-	-	31,473	(2,348)	29,125
其他全面虧損								
貨幣換算差額	16	-	-	-	(974)	-	-	(974)
年內全面(虧損)/收入總額	-	-	-	-	(974)	31,473	(2,348)	28,151
與權益持有人交易								
已付股息	29	-	-	-	-	(12,000)	-	(12,000)
轉撥保留溢利至法定儲備	16	-	-	4,606	-	(4,606)	-	-
成立多間附屬公司的非控股權益注資	-	-	-	-	-	-	4,600	4,600
於2015年3月31日的結餘	60,000	26,135	3,445	28,615	40,229	370,535	6,998	535,957

第53至112頁的附註為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部份。

#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6年 千港元	2015年 千港元
<b>經營活動現金流量</b>			
經營產生的現金淨額	28	19,630	96,435
已付所得稅		(12,384)	(18,690)
退還所得稅		1,366	6,202
已收利息		677	847
經營活動產生現金淨額		9,289	84,794
<b>投資活動現金流量</b>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所得款項		4,416	2,630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71,243)	(99,576)
購置無形資產		—	(214)
收購附屬公司的權益		(100)	—
購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34,375)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所得款項		—	46,875
投資活動使用現金淨額		(66,927)	(84,660)
<b>融資活動現金流量</b>			
銀行借貸所得款項		175,880	189,012
償還銀行借款		(156,767)	(141,680)
受限制銀行存款減少		—	23,400
非控股權益的注資		—	300
已付利息		(7,305)	(5,745)
已付股息	29	—	(12,000)
融資活動產生現金淨額		11,808	53,28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		(45,830)	53,421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8,627	105,206
貨幣換算差額		(6,437)	—
年終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6,360	158,627
<b>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分析：</b>			
銀行存款及手頭現金	14	106,360	158,627

第53至112頁的附註為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部份。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

## 1 一般資料

KFM金德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1年7月13日根據開曼群島1961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第22章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登記辦事處的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股份已於2012年10月15日起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上市」)。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主要從事提供精密金屬沖壓及金屬車床加工服務，以及製造及銷售精密金屬產品(「本集團業務」)。

##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編製本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主要會計政策載於下文。除下文所述外，該等政策已貫徹應用於列報的所有年度。

### (a) 編製基準

本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而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亦符合香港公司條例以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有關披露規定。本綜合財務報表是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並經以公平值列賬的衍生金融負債重估而作出修訂。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報表需要使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這亦需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行使其判斷。

除非另有訂明，本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港幣呈列。本綜合財務報表已由董事會(「董事會」)於2016年6月28日批准刊發。

##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a) 編製基準(續)

#### (i) 本集團採納的經修訂現有準則：

下列採納的經修訂現有準則於2015年4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財政年度首次強制應用及與本集團有關。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改)	設定受益計劃：職工供款
2012年度改進	2010–2012年報告週期年度改進項目
2013年度改進	2011–2013年報告週期年度改進項目

採納上述經修訂現有準則對本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 (ii) 新訂準則及對現有準則之修訂為已頒佈但於2015年4月1日開始之財政年度尚未生效，且並無提早採納：

		於下列日期或 其後開始之 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改)	披露計劃	2016年1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修改)	折舊和攤銷的可接受方法的澄清	2016年1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修改)	農業：結果實的植物	2016年1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改)	獨立財務報表中使用權益法	2016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8號(修改)	關於投資性主體： 應用合併的例外規定	2016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改)	投資者與其聯營或合營企業之間的 資產出售或注資	日期待定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修改)	收購共同經營權益的會計法	2016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	監管遞延賬目	2016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客戶合同收入	2018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2019年1月1日
2014年度改進	2012–2014年報告週期年度改進項目	2016年1月1日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

###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a) 編製基準(續)

##### (ii) 新訂準則及對現有準則之修訂為已頒佈但於2015年4月1日開始之財政年度尚未生效，且並無提早採納：(續)

本集團已開始評估採納上述新訂準則及對現有準則之修訂之可能相關影響，但尚無法確定是否會對其呈報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本集團擬於該等新訂準則及對現有準則之修訂生效時採納應用。

##### (iii) 新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

此外，新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9部「賬目和審計」的規定已於本財政年度內生效，因此，綜合財務報表的若干資料的呈報和披露有所變動。

#### (b) 綜合賬目

##### (i)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指本集團其具有控制權的所有主體(包括結構性主體)。當本集團因為參與該主體而承擔可變回報的風險或享有可變回報的權益，並有能力透過其對該主體的權力影響此等回報時，本集團即控制該主體。附屬公司在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日起合併入賬。附屬公司在控制權終止之日起停止合併入賬。

##### (ii) 業務合併

本集團利用購買法將業務合併入賬。購買一附屬公司所轉讓的對價，為所轉讓資產、對被收購方的前所有人產生的負債，及本集團發行的股本權益的公平值。所轉讓的對價包括或有對價安排所產生的任何資產和負債的公平值。在業務合併中所購買可辨認的資產以及所承擔的負債及或有負債，首先以彼等於購買日期的公平值計量。就個別收購基準，本集團可按公平值或按非控制性權益應佔被購買方淨資產的比例，計量被收購方的非控制性權益。

購買相關成本在產生時支銷。

如業務合併分階段進行，收購方之前在被收購方持有權益於收購日期的賬面值，按收購日期的公平值重新計量，重新計量產生的任何盈虧在損益中確認。

##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b) 綜合賬目(續)

#### (iii) 業務合併(續)

集團將轉讓的任何或有對價按收購日期的公平值計量。被視為資產或負債的或有對價公平值的其後變動，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規定，在損益中或作為其他全面收入的變動確認。分類為權益的或有對價不重新計量，其之後的結算在權益中入賬。

所轉讓對價、被收購方的任何非控制性權益數額，及在被收購方之前任何權益在收購日期的公平值，超過購入可辨識淨資產公平值的數額記錄為商譽。如所轉讓對價、確認的任何非控制性權益及之前持有的權益，低於購入附屬公司淨資產的公平值，則將該數額直接在利潤表中確認(附註2(d))。

集團內公司之間的交易、結餘及交易的未變現利予以對銷。未變現損失亦予以對銷。附屬公司報告的數額已按需要作出改變，以確保與本集團採用的政策符合一致。

#### (iii) 不導致失去控制權的子公司權益變動

本集團將其與非控制性權益進行、不導致失去控制權的交易入賬為權益交易—即與子公司所有者以其作為所有者身份進行的交易。所支付任何對價的公允價值與相關應佔所收購子公司淨資產賬面值的差額記錄為權益。向非控制性權益的處置的盈虧亦記錄在權益中。

#### (iv)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指所有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力而無控制權的主體，通常附帶有20%–50%投票權的股權。聯營投資以權益法入賬。根據權益法，投資初始以成本確認，而賬面值被增加或減少以確認投資者享有被投資者在收購日期後的損益份額。本集團於聯營的投資包括購買時已辨認的商譽。在購買聯營企業的投資時，購買成本與本集團享有的對聯營企業可辨認資產和負債的公允價值淨額的差額確認為商譽。

如聯營公司的權益持有被削減但仍保留重大影響力，只有按比例將之前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的數額重新分類至損益(如適當)。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

###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b) 綜合賬目(續)

##### (iv) 聯營公司(續)

本集團應佔聯營購買後利潤或虧損於利潤表內確認，而應佔其購買後的其他綜合收益變動則於其他綜合收益內確認，並相應調整投資賬面值。如本集團應佔一家聯營的虧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聯營的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抵押應收款，本集團不會確認進一步虧損，除非本集團對聯營已產生法律或推定債務或已代聯營作出付款。

本集團在每個報告日期釐定是否有客觀證據證明聯營投資已減值。如投資已減值，本集團計算減值，數額為聯營可收回數額與其賬面值的差額，並在利潤表中確認於「享有按權益法入賬的投資的利潤份額」旁。

本集團與其聯營之間的上流和下流交易的利潤和虧損，在集團的財務報表中確認，但僅限於無關連投資者在聯營權益的數額。除非交易提供證據顯示所轉讓資產已減值，否則未實現虧損亦予以對銷。聯營的會計政策已按需要作出改變，以確保與本集團採用的政策符合一致。

在聯營股權稀釋所產生的利得或損失於利潤表確認。

#### (c) 物業、廠房及設備

土地及樓宇主要包括辦公室。分類為融資租賃的租賃土地和所有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歷史成本減累計折舊列賬。歷史成本包括購買該等項目直接應佔的開支。

後續成本只有在很可能為本集團帶來與該項目有關的未來經濟利益，而該項目的成本能可靠計量時，才包括在資產的賬面值或確認為一項單獨資產。已更換零件的賬面值已被終止確認。所有其他維修費用在其產生的財政期間內於綜合全面收入表支銷。

分類為融資租賃的租賃土地自土地權益可供其擬定用途時開始攤銷。分類為融資租賃之租賃土地的攤銷及其他資產之折舊採用以下估計可使用年期將其成本按直線法分攤至其剩餘價值計算：

持作融資租賃的租賃土地及樓宇	租賃的剩餘年期或可使用年期，以較短者為準
租賃物業裝修	5年或租賃的剩餘年期，以較短者為準
廠房及機器	10年
汽車	5至10年
傢俬及辦公室設備	5至10年



##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c)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資產的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期於各結算日進行檢討，及在適當時調整。

在建工程指建築工程尚未完成之樓宇、工廠、機器及有待安裝之機器，包括建築及安裝期間內所產生之建築開支、機器成本及其他資本化直接成本，均按歷史成本列賬，減累計減值虧損(如有)。本集團並無就在建工程作出折舊，直至建築及安裝工程完成為止。於完成時，在建工程轉撥至合適之物業、廠房及設備分類。

若資產的賬面值高於其估計可收回價值，其賬面值即時撇減至可收回金額(附註2(e))。

處置的利得和損失按所得款與賬面值的差額釐定，並在綜合全面收入表「其他收益淨額」中確認。

### (d) 無形資產

#### (i) 商譽

商譽產生自業務收購，並相當於收購成本超逾本集團獲得的被收購方的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值的總額，負債淨值，或然負債值以及非控制性權益公平值之差額部份。

就減值測試而言，在業務合併中購入的商譽會分配至每個現金產出單元(「現金產出單元」)或現金產出單元組，即預期可從合併中獲取協同利益。商譽被分配的每個單元或單元組指在主體內商譽被監控作內部管理用途的最底層次。商譽在經營分部層次進行監控。

對商譽的減值檢討每年進行，或如事件或情況轉變顯示可能存在減值，則更頻密地檢討。商譽賬面值與可收回數額(使用價值與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較高者)比較。任何減值須即時確認及不得在之後期間撥回。

#### (ii) 合約客戶關係

在業務合併中購入的客戶合同關係按購買日的公平值列賬。客戶合同關係有限定的可使用年期，並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列賬。攤銷利用直線法分攤至客戶關係的預計四年可使用年期計算。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

###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d) 無形資產(續)

##### (iii) 設計及樣板

設計及樣板初始按其公平值列賬。設計及樣板有限定的可使用年期，並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列賬。攤銷利用直線法分攤至設計及樣板的預計五年可使用年期計算。

##### (iv) 專利

與發展專利有關的成本於發生時確認為支出。與開發由本集團控制的可識別專利直接相關的成本，且很有可能產生經濟利益超過一年，則確認為無形資產。與開發可識別專利直接相關的成本包括僱員成本、所用材料成本和相關經常費用的適當份額。

確認為資產的專利成本乃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呈列。攤銷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攤銷。

#### (e) 非金融資產減值

使用壽命不限定的資產或尚未可供使用的無形資產無需攤銷，但每年須就減值進行測試。須作攤銷的資產，當有事件出現或情況改變顯示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就進行減值檢討。減值虧損按資產的賬面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的差額確認。可收回金額以資產的公平值扣除銷售成本或使用價值兩者之間較高者為準。於評估減值時，資產按可分開辨認現金流量(現金產出單元)的最低層次組合。除商譽外，已蒙受減值的非金融資產在每個報告日期均就減值是否可以轉回進行檢討。

#### (f) 金融資產

##### (i) 分類

本集團將其金融資產分類為以下類別：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分類視乎購入金融資產之目的。管理層在初始確認時釐定金融資產的分類。

##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f) 金融資產(續)

#### (i) 分類(續)

##### (1) 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額資產指交易性金融資產。金融資產若在購入時主要用作在短期內出售，則分類為此類別。衍生工具除非被指定為套期，否則亦分類為交易性。在此類別的資產假若預期在12個月內結算，則分類為流動資產；否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 (2)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有固定或可確定付款且沒有在活躍市場上報價的非衍生金融資產。此等項目包括在流動資產內，但預期將於報告期末計超過12個月結算的數額，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本集團之貸款及應收款項由綜合資產負債表之「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組成(附註2(j)及2(k))。

#### (ii) 確認及計量

常規購買及出售的金融資產在交易日確認—交易日指本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該資產之日。對於以公平值計量但其變動並非計入損益的所有金融資產，其投資初始按其公平值加交易成本確認。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初始按公平值確認，而交易成本則在綜合全面收入表支銷。當從投資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已到期或已轉讓，而本集團已實質上將所有權的所有風險和報酬轉讓時，金融資產即終止確認。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其後按公平值列賬。貸款及應收款項其後利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列賬。

「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類別的公平值變動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於其產生的期間呈列在綜合全面收入表的「其他收益淨額」內。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股息收入，當集團收取款項的權利確定時列為其他收入的一部份。

### (g) 抵銷金融工具

當有法定執行權力可抵銷已確認金額，並有意圖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和結算負債時，金融資產與負債可互相抵銷，並在資產負債表報告其淨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

###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h) 金融資產減值

##### (i) 按攤銷成本列賬之資產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評核是否有客觀證據證明某一金融資產或某一金融資產組出現減值。只有當存在客觀證據證明於因為首次確認資產後發生一宗或多宗事件導致出現減值(「**損失事件**」)，而該宗(或該等)虧損事件對該項或該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構成的影響可以合理估計時，有關金融資產或金融資產組才算出現減值及產生減值虧損。

減值虧損的證據可包括債務人或一組債務人正處於重大財政困難，逾期或拖欠利息或本金付款，債務人很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以及有可觀察數據顯示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有可計量的減少，例如與違約有相互關連的拖欠情況或經濟狀況改變。

對於貸款及應收款項類別，損失金額乃根據資產賬面值與按金融資產原實際利率貼現而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不包括尚未產生的未來信用損失)的現值兩者的差額計量。資產賬面值予以削減，而損失金額則在綜合損益表確認。倘貸款或持有至到期投資有浮動利率，計量任何減值損失的貼現率為按合同釐定的當前實際利率。在實際應用中，集團可利用可觀察的市場價格，按工具的公平計量減值。

若在後繼期間，減值虧損的數額減少，而此減少可客觀地聯繫至減值在確認後才發生的事件(例如債務人的信用評級有所改善)，則之前已確認的減值虧損可在綜合損益表中轉回。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i) 存貨**

存貨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之較低者列賬。成本乃按加權平均法釐定。製成品及在製品的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勞工、其他直接費用和相關生產費用(依據正常營運能力)。這不包括借款費用。可變現淨值為在日常經營活動中的估計銷售價，減適用的變動銷售費用。

**(j)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應收賬款為在日常經營活動中出售貨品或提供服務而應收客戶的款項。如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預期在一年或以內，其被分類為流動資產。否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公平值為初始確認，其後利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扣除任何減值準備計算。

**(k)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在綜合現金流量表中，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銀行通知存款、原到期為三個月或以下的其他短期高流動性投資，以及銀行透支。銀行透支在綜合及主體的資產負債表的流動負債中借款內列示。

**(l) 股本**

普通股被分類為權益。

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期權的新增成本在權益中列為所得款的減少(扣除稅項)。

如任何集團公司購入本公司的權益股本(庫存股)，所支付的對價，包括任何直接所佔的新增成本(扣除所得稅)，自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者的權益中扣除，直至股份被註銷或重新發行為止。如股份其後被重新發行，任何已收取的對價(扣除任何直接所佔的新增交易費用及相關受影響的所得稅)包括在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者的權益內。

**(m)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應付賬款為在日常經營活動中購買商品或服務而應支付的債務。如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的支付日期在一年或以內，其被分類為流動負債。否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公平值為初始確認，其後利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

###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n) 準備

當本集團因已發生的事件而產生現有的法律或推定債務；很可能需要有資源的流出以結算債務；及金額已被可靠估計時當作撥備。就未來經營虧損不予確認撥備。

如有多項類似債務，其需要在結算中有資源流出的可能性，則可根據債務的類別整體考慮。即使在同一債務類別所包含的任何一個項目相關的資源流出的可能性極低，仍須確認撥備。

撥備採用稅前利率按照預期需結算有關債務的支出現值計量，該利率反映當時市場對金錢時間值和有關債務固有風險的評估。隨著時間過去而增加的撥備確認為利息費用。

#### (o) 借款

借款按公平值並扣除產生的交易費用為初始確認。借款其後按攤銷成本列賬；所得款(扣除交易成本)與贖回價值的任何差額利用實際利率法於借款期間內在綜合全面收入表確認。

設立融資額度時支付的費用倘部份或全部融資將會很可能提取，該費用確認為貸款的交易費用。在此情況下，費用遞延至貸款提取為止。如沒有證據證明部份或全部融資將會很可能被提取，則該費用資本化作為流動資金服務的預付款，並按有關的融資期間攤銷。

除非本集團可無條件將負債的結算遞延至結算日後最少十二個月，否則借款分類為流動負債。

#### (p) 借款成本

直接歸屬於收購、興建或生產合資格資產(指必須經一段長時間處理以作其預定用途或銷售的資產)的一般及特定借款成本，加入該等資產的成本內，直至資產大致上備妥供其預定用途或銷售為止。就特定借款一因有待合資格的支出而臨時投資賺取的投資收入，應自合資格資本化的借款成本中扣除。

所有其他借款成本在產生期內的損益中確認。

##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q)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本期間的稅項支出包括當期和遞延稅項。稅項在綜合全面收入表中確認，但與在其他全面收入中或直接在權益中確認的項目有關者則除外。在該情況下，稅項亦分別在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在權益中確認。

#### (i)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稅支出根據本公司的附屬公司經營及產生應課稅收入的國家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的稅務法例計算。管理層就適用稅務法例解釋所規限的情況定期評估報稅表的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務機關支付的稅款設定撥備。

#### (ii) 遞延所得稅

##### 內在差異

遞延所得稅利用負債法確認資產和負債的稅基與資產和負債在綜合財務報表的賬面值的差額而產生的暫時性差異。然而，若遞延所得稅負債來自對商譽的初始確認，以及若遞延所得稅來自在交易(不包括業務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的初始確認，而在交易時不影響會計損益或應課稅利潤或損失，則不作記賬。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前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並在有關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結算時預期將會適用的稅率(及法例)而釐定。

遞延所得稅資產是就很可能有未來應課稅利潤而就此可使用暫時性差異而確認。

##### 外在差異

遞延稅項就附屬公司投資產生的暫時性差異而準備，但假若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的轉回時間以及暫時性差異在可預見將來很可能不會轉回則除外。

就附屬公司投資產生的可扣減暫時性差異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但只限於暫時性差異很可能在將來轉回，並有充足的應課稅利潤抵銷可用的暫時性差異。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

###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q)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續)

##### (iii) 抵銷

當有法定可執行權力將當期稅項資產與當期稅務負債抵銷，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涉及由同一稅務機關對應課稅主體或不同應課稅主體但有意向以淨額基準結算所得稅結餘時，則可將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互相抵銷。

#### (r) 收入確認

收入按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平值計量，並相當於供應貨品的應收款項，扣除折扣、退貨和增值稅後列賬。

當收入的金額能夠可靠計量；當未來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有關主體；及當本集團每項活動均符合具體條件時(如下文所述)，本集團便會將收入確認。本集團會根據退貨往績並考慮客戶類別、交易種類和每項安排的特點作出估計。

##### (i) 產品銷售

產品銷售乃於集團實體已交付產品予客戶，而客戶接受產品及相關應收款項的收回可合理保證時進行確認。

##### (ii) 提供產品組裝服務

產品組裝服務產生之收入於提供服務的會計期間確認。

#### (s) 利息收益

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確認。倘貸款和應收款出現減值，本集團會將賬面值減至可收回款額，即估計的未來現金流量按該工具的原實際利率貼現值，並繼續將貼現計算並確認為利息收入。已減值貸款的利息收入利用原實際利率確認。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t) 租賃**

如租賃所有權的重大部份風險和報酬由出租人保留，分類為經營租賃。根據經營租賃支付的款項(扣除自出租人收取的任何激勵措施後)於租賃期內以直線法在綜合全面收入表支銷。

本集團租賃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本集團持有實質上所有權的風險和報酬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租賃，分類為融資租賃。融資租賃於租賃開始時按租賃物業的公平值與最低租賃付款現值兩者的較低者資本化。

每項租賃付款在負債和融資費用之間分攤。相應的租金債務在扣除融資費用後，包括在其他長期應付款中。融資成本的利息部份按租賃期在綜合全面收入表中扣除，以對每個期間餘下負債結餘產生常數定期比率。根據融資租賃購買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按資產的可使用年期與租期兩者的較短者折舊。

**(u) 僱員福利****(i) 退休金債務**

本集團參與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一般透過向保險公司或受託管理基金付款而注資。定額供款退休計劃是一項本集團向一個單獨主體支付定額供款的退休計劃。若該基金並無持有足夠資產向所有職工就其在當期及以往期間的服務支付福利，本集團無法定或推定義務支付進一步供款。

對於定額供款退休計劃，本集團以強制性、合同性或自願性方式向公開或私人管理的退休保險計劃供款。本集團作出供款後，即無進一步付款債務。供款在應付時確認為職工福利費用，且不會以沒收自該等於供款悉數歸屬前離開計劃之職工之供款扣減。預付供款按照現金退款或可減少未來付款而確認為資產。

**(ii) 獎金計劃**

本集團依據一條方程式就獎金及利潤分享確認負債和費用，該方程式考慮了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在作出若干調整後)。本集團如有合同債務或依據過往做法產生推定債務，則確認撥備。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

###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v) 政府補助金

政府補助金於可合理確認本集團將能夠滿足政府補助金所附條件且能夠收到時，方予按公平值確認。

有關成本之政府補助金均遞延入賬，並於符合擬彌償成本所需之期間在綜合全面收入表中確認為其他收益。

有關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及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政府補助金確認為資產扣除及在綜合全面收入表中按直線法分攤至相關資產預計可使用年期入帳。

#### (w) 分派股息

向本公司權益持有人分配的股息在股息獲本公司股東或董事(按適當)批准的期間內於本集團及本公司的財務報表內列為負債。

#### (x) 外幣換算

##### (i) 功能和列報貨幣

本集團每個主體的財務報表所列項目均以該主體經營所在的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計量(「功能貨幣」)。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幣列報，港幣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及本集團的列報貨幣。

##### (ii)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或項目重新計量的估值日期的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結算此等交易產生的匯兌收益和虧損以及將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和負債以年終匯率折算產生的匯兌收益和虧損在綜合全面收入表確認。

與借款和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有關的匯兌收益和虧損在綜合全面收入表內的「財務收益」或「財務費用」中列報。所有其他匯兌收益和虧損在綜合全面收入表內的「其他收益淨額」中列報。

##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x) 外幣換算(續)

#### (iii) 集團公司

其功能貨幣與本集團的列報貨幣不同的所有集團內的主體(當中沒有惡性通貨膨脹經濟的貨幣)的業績和財務狀況按如下方法換算為列報貨幣：

- 每份列報的資產負債表內的資產和負債按該資產負債表日期的收市匯率換算；
- 每份利潤表內的收益和費用按平均匯率換算(除非此匯率並不代表交易日期匯率的累計影響的合理約數；在此情況下，收支項目按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及
- 所有由此產生的貨幣換算差額在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

於綜合賬目時，因換算海外業務投資淨額及換算借款與其他指定為該等投資對沖的貨幣工具而產生的貨幣換算差額，列入其他全面收入。當海外業務被部分處置或出售時，過往在權益確認的該等貨幣換算差額須在綜合全面收入表確認為出售收益或虧損的一部分。

購買境外主體產生的商譽及公平值調整視為該境外主體的資產和負債，並按期末匯率換算。產生的貨幣換算差額在其他綜合全面收入中入賬。

### (y)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工具初始按於衍生工具合同訂立日的公平價值確認，其後按其公平價值重新計量。確認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的方法取決於該衍生工具是否指定作套期工具，如指定為套期工具，則取決於其所套期項目的性質。

本集團於交易開始時就套期工具與被套期項目的關係，以至其風險管理目標及執行多項套期交易的策略作檔案記錄。本集團亦於套期開始時和按持續基準，記錄其對於該等用於套期交易的衍生工具，是否高度有效地抵銷被套期項目的公平值或現金流量變動的評估。

當被套期項目的剩餘期限超過12個月時，套期衍生工具的全數公平值會被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負債，而當被套期項目的剩餘期限少於12個月時，套期衍生工具的全數公平值會被分類為流動資產或負債。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

###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y) 衍生金融工具(續)

被指定並符合資格作為公平值套期的衍生工具的公平值變動，連同被套期資產或負債中來自被套期風險影響的公平值的任何變動，於綜合全面收入表記賬。

不符合資格作為公平值套期的衍生工具的公平值變動即時在綜合全面收入表中「其他收益淨額」內確認。

#### (z) 分部資料報告

經營分部按照向首席經營決策者提供的內部報告貫徹一致的方式報告。首席經營決策者被認為作出策略性決定的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負責分配資源和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

#### (aa) 財務擔保

財務擔保為須擔保人作出特定付款以償付持有人因特定債務人未能根據債務工具之原有或修訂條款於到期時還款而產生之虧損之合約。集團公司並無於開始時就財務擔保確認負債，惟會於各報告日期藉比較有關財務擔保之各負債淨額(如適用)與倘財務擔保將導致現時法定或推定責任而所須之金額而進行負債充足性測試。倘有關負債低於其現有法定或推定責任金額，則全數差額即時於綜合全面收入表確認。

### 3 財務風險管理

#### (a)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的業務承受各種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及現金流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計劃專注於財務市場的難預測性，並尋求盡量減低對本集團財務表現的潛在不利影響。本集團的風險管理由高層管理人員執行。

#### (i) 外匯風險

每個獨立集團實體擁有各自的功能貨幣。每個獨立集團實體的外匯風險來源於未來商業交易或已確認資產或負債以非實體功能貨幣計值。本集團主要於香港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營運。本集團的中國實體面臨使用美元產生的外匯風險，而本集團的香港實體則面臨使用人民幣產生的外匯風險。

本集團緊密監測匯率變動，以管理其外匯風險。

於2016年及2015年3月31日，倘本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對人民幣及美元升值／貶值2%而所有其他變數保持不變，則除所得稅後溢利截至2016年及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將分別減少／減少港幣1,038,000元及港幣923,000元，主要是由換算以美元、港幣及人民幣計值的金融資產及負債時產生的匯兌虧損／收益所導致。

於2016年3月31日，本集團持有一份美元兌人民幣遠期外匯合約(2015年：兩份)。

#### (ii) 現金流及公平值利率風險

本集團面對的利率變動風險主要源自其借款。按浮動利率計息的借款令本集團承受現金流利率風險。按固定利率計息的借款為本集團帶來公平值利率風險。本集團於2016年及2015年3月31日以浮動利率及固定利率計息的借款如下：

	2016年 千港元	2015年 千港元
按浮動利率計息的借款	216,895	197,782

除短期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銀行借款外，本集團並無重大計息資產或負債。管理層認為，根據資產及負債的性質，本集團所承受與其現金流的市場利率在現行水平下波動的影響有關的利率風險被視為並不重大。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

###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 (a) 財務風險因素(續)

##### (ii) 現金流及公平值利率風險(續)

於2016年及2015年3月31日，倘利率上升／下調50基點而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該等年度年內所得稅前溢利的淨影響將分別減少／增加港幣553,000元及減少／增加港幣196,000元，主要由於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增加／減少及銀行借款的利息開支增加／減少。

##### (iii)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按集團基準管理。信貸風險源自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當期可收回稅項，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該等結餘的賬面值為本集團就有關金融資產承擔的最大信貸風險。信貸風險按持續基準監察，並會參考債務人的財政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

本集團實施相關政策，確保其產品銷售乃向具有合適信貸記錄的客戶作出，本集團亦會對其主要客戶進行定期信貸評估。

本集團大部分應收賬款的到期日為90日之內，並且大多數為應收業務客戶之款項。管理層預期不會因此等對手不履行付款責任而產生任何重大虧損。

於2016年及2015年3月31日，應收賬款總額分別超過36%及36%為應收本集團五大客戶的款項，故本公司承受信貸集中風險。過往並無發現有重大收款問題。

於2016年及2015年3月31日，主要銀行結餘存放於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及中國國有銀行。管理層預期不會因此等銀行不履行付款責任而產生任何虧損。

##### (iv) 流動資金風險

謹慎之流動資金風險管理包括確保手上持有足夠現金並有充足之已承諾備用信貸可供提用。

下表列示本集團之財務負債根據由綜合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的剩餘期間按照相關到期組別進行的分析。在表內披露之金額為合約未貼現的現金流量。由於貼現之影響不大，故此在12個月內到期的結餘相等於其賬面結餘。





###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 (a) 財務風險因素(續)

##### (iv) 流動資金風險(續)

具體而言，對於包含按要求償還條款而有關條款可由銀行全權酌情行使之銀行貸款，該分析顯示根據實體可能須付款之最早期間之現金流出，即假設放款人會行使其要求即時還款之無條件權利。

	按要求 千港元	少於1年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b>於2016年3月31日</b>			
銀行借款	225,735	—	225,735
應付賬款	—	89,288	89,288
其他應付賬款	—	66,460	66,460
	225,735	155,748	381,483
<b>於2015年3月31日</b>			
銀行借款	205,630	—	205,630
應付賬款	—	113,733	113,733
其他應付賬款	—	75,085	75,085
	205,630	188,818	394,448

#### (b)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金的目標是保障本集團按持續經營基準繼續營運的能力，以為股東帶來回報，同時兼顧其他權益持有人的利益，並維持最佳的資本結構以減低資金成本。

本集團根據負債資產比率監管資金。該比率按總負債除以總資產計算。總負債按計息借款計算。

	2016 千港元	2015 千港元
總負債	216,895	197,782
總資產	852,552	946,596
負債資產比率	25%	21%

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的股息金額、向股東發還資金、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減低債務。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

###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 (c) 公平值估計

下表列示通過估值法按公平值計算的金融工具分析。不同等級之定義如下：

- (i) 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之報價(第一層)。
- (ii) 除了第一層所包括之報價外，該資產或負債依據可觀察之輸入，可為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源自價格)(第二層)。
- (iii) 資產及負債並非依據可觀察市場數據之輸入(即非可觀察輸入(第三層))。

下表顯示本集團資產和負債按2016年3月31日的公平值估計。

	第一層 千港元	第二層 千港元	第三層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b>負債</b>				
遠期外匯合約	–	(2,113)	–	(2,113)

下表顯示本集團資產和負債按2015年3月31日的公平值估計。

	第一層 千港元	第二層 千港元	第三層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b>負債</b>				
遠期外匯合約	–	(3,922)	–	(3,922)

於2016年及2015年3月31日，本集團持有若干包括於第二層之匯兌衍生金融工具(附註13)。此等金融工具之公平值乃採用估值方法釐定。此等估值方法盡量利用可取得的可觀察市場數據，從而減低對實體特定估計的依賴程度。本集團於釐定該等匯兌衍生工具之公平值時所使用之重大輸入數據均為在市場上可觀察。

在活躍市場買賣的金融工具的公平值根據綜合資產負債表日的市場報價列賬。當報價可即時和定期從證券交易所交易商經紀業內人士定價服務者或監管代理獲得，而該等報價代表按公平交易基準進行的實際和常規市場交易時，該市場視為活躍。本集團持有的金額資產的市場報價為當時買方報價。此等工具包括在第一層。第一層的金融工具包括可分類至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上市股票權益及債務證券及若干基金。

###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 (c) 公平值估計(續)

沒有在活躍市場買賣的金融工具(例如場外衍生工具)的公平值參照市場可比的衍生工具合約釐定。估值技術盡量利用可觀察市場數據(如有)，盡量少依賴主體的特定估計。如計算一金融工具的公平值所需的所有重大輸入為可觀察數據，則該金融工具列入第二層。

如一項或多項重大輸入並非根據可觀察市數據一則該金融工具列入第三層。

用以估值金融工具的特定估值技術包括：

- 經紀報價時並未有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於年內估值技術未有變化。

### 4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

本集團會持續評核估計及判斷，有關評核乃基於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作出，包括根據情況認為合理之未來事件預期。

本集團對未來情況作出估計及假設。所得之會計估計顧名思義甚少與實際結果一致。具有相當風險導致須於下個財政年度內對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之估計及假設闡述如下。

#### (a) 存貨之可變現淨值

存貨之可變現淨值為於日常業務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估計銷售開支。該等估計乃根據製造及銷售類似產品之目前市況及過往經驗作出。由於消費者喜好變化及競爭對手應對嚴峻行業週期之行動，則可能出現大幅變動。管理層會於每個結算日重新評估此等估計。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

### 4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 (b) 所得稅

本集團主要需要在中國及香港繳納所得稅及預扣稅。所涉及之交易及計算均難以對最終稅務作出明確釐定。本集團根據對預計有否額外稅項到期，就預期審計項目確認負債。如此等事項之最終稅項結果有別於最初記錄之金額，該等差異將影響作出有關釐定期間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當現時有意匯回有關溢利時，就海外附屬公司將予發還及以股息方式分派之若干溢利而應支付之所得稅及預扣稅確定遞延稅項。有關匯款事宜之估計涉及判斷。

#### (c)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可使用年期

本集團之管理層會釐定其物業、廠房及設備之估計可使用年期及相關折舊支出。此項估計乃根據相若性質及功能之該等資產之實際可使用年期之過往經驗作出。有關估計有可能會因為技術革新及競爭對手應對市況變動之行動而大幅變動。

管理層將於可使用年期少於以往估計可使用年期時增加折舊費用，或撤銷或撤減任何已棄置或出售之技術過時或非策略性資產。

#### (d)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

本集團根據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之估計可收回程度就此等應收賬款計提減值撥備。一旦事件發生或情況改變顯示可能未能收回餘款時，則會就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計提撥備。識別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需要作出估計。當預期金額與原定估計有分別時，該差異分別將會影響該估計出現變動期間內應收款項之賬面值及減值虧損撥備。

#### (e) 商譽減值

本集團根據附註2(d)(i)所載之會計政策，每年對商譽是否存在任何減值進行測試。現金產出單元的可收回金額已按照使用價值計算方式予以釐定。使用價值計算方式採用的主要假設，則以管理層對增長率及貼現率的最佳估計及過往經驗為準則。該等計算須使用估計(附註8)。

#### (f) 聯營公司的權益減損

集團於每個匯報日確定是否有任何客觀證據證明聯營的投資出現減值。有關分析，本集團根據量性及質性條件要求，作出多個估計及判斷、聯營公司持有至到期之意圖及能力又或持有直至已出現早前預測之可收回期、公司財務穩健程度、現金流預測及未來展望。如果減值出現，集團按聯營的可收回款項與其賬面值的差額計算減值金額。估計及判斷應用在確定預計未來現金流量和折現率。減值可在每個報告期末日就可進行減值撥回審閱。

5 物業、廠房及設備

	租賃 土地及樓宇 千港元 (附註(b))	租賃物業裝修 千港元	廠房及機器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傢俬及 辦公設備 千港元	在建工程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14年3月31日							
成本	52,980	26,370	398,610	21,069	35,750	17,384	552,163
累計折舊	(82)	(12,616)	(209,874)	(7,096)	(21,654)	-	(251,322)
賬面淨值	52,898	13,754	188,736	13,973	14,096	17,384	300,841
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52,898	13,754	188,736	13,973	14,096	17,384	300,841
添置	-	5,983	19,639	2,156	3,383	99,434	130,595
出售	-	-	(2,420)	(257)	(427)	-	(3,104)
轉移	-	4	9	-	-	(13)	-
折舊	(1,583)	(4,628)	(29,244)	(2,048)	(2,929)	-	(40,432)
年末賬面淨值	51,315	15,113	176,720	13,824	14,123	116,805	387,900
於2015年3月31日							
成本	52,980	32,357	413,689	22,428	38,574	116,805	676,833
累計折舊	(1,665)	(17,244)	(236,969)	(8,604)	(24,451)	-	(288,933)
賬面淨值	51,315	15,113	176,720	13,824	14,123	116,805	387,900
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51,315	15,113	176,720	13,824	14,123	116,805	387,900
添置	-	3,282	27,050	3,082	2,555	29,714	65,683
出售	(1,397)	-	(1,812)	(197)	(234)	-	(3,640)
轉移	137,372	-	3,286	-	-	(140,658)	-
折舊	(2,595)	(5,246)	(27,515)	(2,457)	(3,271)	-	(41,084)
貨幣換算差額	(2,157)	(528)	(6,730)	(58)	(252)	(2,810)	(12,535)
年末賬面淨值	182,538	12,621	170,999	14,194	12,921	3,051	396,324
於2016年3月31日							
成本	186,712	34,363	421,123	24,405	39,823	3,051	709,477
累計折舊	(4,174)	(21,742)	(250,124)	(10,211)	(26,902)	-	(313,153)
賬面淨值	182,538	12,621	170,999	14,194	12,921	3,051	396,324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

### 5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附註：

- (a) 於綜合全面收入表扣除的折舊開支如下：

	2016年 千港元	2015年 千港元
銷售成本	28,545	29,244
一般及行政開支	12,539	11,188
	41,084	40,432

- (b) 於2016年3月31日，本集團在香港10至50年期之租賃的租賃土地及樓宇為港幣48,353,000元(2015年：港幣51,315,000元)。
- (c) 於2016年3月31日本集團租賃土地及樓宇約為港幣43,682,000元(2015年：約港幣45,091,000元)作為本集團借款之抵押(附註19)。
- (d) 關於收購中國樓宇時所收到的政府補貼約港幣\$9,552,000元已包含在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中。

### 6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2016年 千港元	2015年 千港元
在中國持有： 50年期之土地使用權	24,067	25,546

本集團於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之權益代表預付經營租賃款，按其賬面淨值分析如下：

	2016年 千港元	2015年 千港元
於4月1日	25,546	26,023
攤銷	(465)	(477)
貨幣換算差額	(1,014)	-
於3月31日	24,067	25,546

7 無形資產

	合約客戶關係 千港元	設計及樣板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14年4月1日			
成本	15,074	4,704	19,778
累積攤銷	(7,538)	(469)	(8,007)
賬面淨值	7,536	4,235	11,771
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7,536	4,235	11,771
添置	–	214	214
攤銷費用	(3,768)	(944)	(4,712)
年末賬面淨值	3,768	3,505	7,273
於2015年3月31日			
成本	15,074	4,918	19,992
累積攤銷	(11,306)	(1,413)	(12,719)
賬面淨值	3,768	3,505	7,273
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3,768	3,505	7,273
攤銷費用	(3,768)	(980)	(4,748)
年末賬面淨值	–	2,525	2,525
於2016年3月31日			
成本	15,074	4,918	19,992
累積攤銷	(15,074)	(2,393)	(17,467)
賬面淨值	–	2,525	2,525

攤銷約為港幣4,748,000元(2015年：港幣4,712,000元)已計入綜合全面收入表內的一般及行政開支項下。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

### 8 商譽

	2016年 千港元
於2014年4月1日	24,540
減損費用	(2,038)
於2015年3月31日	22,502
減損費用	(12,140)
於2016年3月31日	10,362

商譽分配至本集團產品組裝業務，其被視為獨立現金產生單位。

就減值測試而言，產品組裝業務單元之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價值計算方式釐定。計算時使用以管理層批准之到2018年的財務預算為基準之稅前現金流量預測。到2018年，在參考平均生產成本率下降5.7%後，預期平均收益將會下跌(2015年：5.7%)。2018年後應無現金流量。稅前貼現率14%(2015年：14%)反映有關產品組裝業務之特定風險，並用於使用價值計算。

於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金屬沖壓業務分部中的產品組裝業務產生港幣12,140,000元(2015年：港幣2,038,000元)的減損費用，導致現金產出單元的賬面價值被減值至可收回金額。減損費用產生於產品裝配操作的業務量的修訂。如果從2016年到2018年唯一客戶的組裝訂單跟我們的預算相比每年減少1%，集團將會增加港幣30,000元的減損費用。如果所使用的貼現率計算值上升1%，將會增加港幣29,000元的減損費用。



## 9 附屬公司

於2016年3月31日，本公司於下列主要附屬公司持有權益：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及 營運地點及法律實體	已發行及 實繳資本／ 註冊資本	本公司應佔股本權益		主要業務		
			2016		2015		
			直接	間接	直接	間接	
KFM集團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有限責任公司	美金1,000元	-	100%	100%	-	投資控股
金德精密五金有限公司	香港， 有限責任公司	港幣1,000,000元	-	100%	-	100%	於香港及中國銷售精密 金屬產品
金德(利寶)五金零件制品 有限公司	香港， 有限責任公司	港幣5,000,000元	-	100%	-	100%	於香港及中國銷售精密 金屬產品
德利寶精密五金制品(深圳) 有限公司(「KRP深圳」)	深圳，中國， 外商獨資企業	美金8,500,000元	-	100%	-	100%	於中國製造及銷售精密 金屬產品
金德精密配件有限公司	香港， 有限責任公司	港幣10,000元	-	100%	-	100%	於香港銷售精密 金屬產品
金德精密配件(蘇州)有限公司 (「KPP蘇州」)	蘇州，中國， 外商獨資企業	美金15,570,880元	-	100%	-	100%	於中國製造及銷售精密 金屬產品
金德利寶精密機電部件(上海) 有限公司(「KRP上海」)	上海，中國， 外商獨資企業	美金3,530,000元	-	100%	-	100%	於中國製造及銷售精密 金屬產品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

### 9 附屬公司(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及 營運地點及法律實體	已發行及 實繳資本/ 註冊資本	本公司應佔股本權益				主要業務
			2016		2015		
			直接	間接	直接	間接	
金德鑫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KFM深圳」)	深圳, 中國, 外商獨資企業	美金9,300,000元	-	100%	-	100%	於中國製造及銷售精密金屬產品
金德集團管理有限公司	香港, 有限責任公司	港幣1元	-	100%	-	100%	於香港提供管理服務
金德集團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 有限責任公司	港幣1元	-	100%	-	100%	投資控股
金德精密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蘇州, 中國, 外商獨資企業	美金14,319,500元	-	100%	-	100%	於中國製造及銷售精密金屬產品
Kingdom Majorlink Kiosk Systems Limited	香港, 有限責任公司	港幣4,200,021元	-	66.67%	-	56.67%	於香港及海外銷售及租賃資訊站產品
東莞確飛鎂五金有限公司	東莞, 中國, 外商獨資企業	美金1,500,000元	-	100%	-	100%	於中國製造及銷售精密金屬產品
Business Network Global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有限責任公司	美金387,097元	-	100%	-	90.01%	投資控股
I-solution (KFM) Limited	香港, 有限責任公司	港幣3,000,000元	-	100%	-	90.01%	於香港及海外租賃資訊站產品
Mega Plan Global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有限責任公司	美金1元	-	100%	-	100%	投資控股
佳億創富有限公司	香港, 有限責任公司	港幣1元	-	100%	-	100%	投資控股

9 附屬公司(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及 營運地點及法律實體	已發行及 實繳資本/ 註冊資本	本公司應佔股本權益				主要業務
			2016		2015		
			直接	間接	直接	間接	
金德醫療控股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有限責任公司	美金129,032元	-	70%	-	70%	投資控股
金德醫療有限公司	香港， 有限責任公司	港幣1,000,000元	-	70%	-	70%	於香港銷售牙科產品
金德(利賚)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香港， 有限責任公司	港幣10,000,000元	-	60%	-	60%	投資控股
寧波港華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寧波，中國， 外商獨資企業	美金160,000元	-	60%	-	60%	於中國銷售傳感器產品
富賚德智能科技(上海) 有限公司	上海，中國， 外商獨資企業	美元780,000元	-	60%	-	-	於中國製造傳感器產品
金德醫藥工程控股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有限責任公司	美金10,000元	-	100%	-	100%	投資控股
金德醫藥工程有限公司	香港， 有限責任公司	港幣4,000,000元	-	100%	-	100%	於中國銷售醫療產品
金德醫療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蘇州，中國 外商獨資企業	美金300,000元	-	100%	-	-	於中國及海外製造及銷售 醫療產品
Able Elite Holding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有限責任公司	美金6,000,000元	100%	-	-	-	投資控股
Smart Galary Holding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有限責任公司	美金1元	100%	-	-	-	投資控股
浩迅顧問有限公司	香港， 有限責任公司	港幣1元	-	100%	-	-	投資控股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

### 9 附屬公司(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及 營運地點及法律實體	已發行及 實繳資本/ 註冊資本	本公司應佔股本權益				主要業務
			2016		2015		
			直接	間接	直接	間接	
Kingdom (Reliance) Precision Parts Manufactory Holding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有限責任公司	美金2元	100%	-	-	-	投資控股
IMG Kingdom International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有限責任公司	美金20,000元	-	60%	-	-	投資控股
IMG Kingdom Limited	香港， 有限責任公司	港幣100,000元	-	60%	-	-	於香港及中國銷售精密金 屬產品
Kingdom Precision Product Holding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有限責任公司	美金1元	-	100%	-	-	投資控股
Project Lead Holding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有限責任公司	美金1元	-	100%	-	-	投資控股

### 10 聯營實體

#### 對聯營實體的權益

	2016年 千港元
於2015年4月1日	-
收購	7,320
應佔聯營實體虧損	(3,453)
聯營實體權益的減損撥備	(3,867)
於2016年3月31日	-
應收聯營實體款項	7,200
應付聯營實體款項	(7,200)
累計	-

## 10 聯營實體(續)

### 對聯營實體的權益(續)

在資產負債表中確認的金額情況如下

	2016年 千港元	2015年 千港元
於3月31日	—	—

在損益表中確認的金額情況如下

	2016年 千港元	2015年 千港元
應佔聯營實體虧損	(3,453)	—
聯營實體權益的減損撥備	(3,867)	—
截止3月31日止本年度	(7,320)	—

以下為集團在2016年3月31日，董事認為對集團屬重大的聯營。以下列載的聯營的股本全部為普通股，由集團直接持有；註冊成立或登記國家亦為其主要業務地點。

在2016年3月31日聯營實體投資的性質：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及 營運地點及 法律實體	已發行及 實繳資本／ 註冊資本	本公司應佔股本權益		主要業務
			2016	2015	
深圳市固泰科自動化裝備 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6,666,667元	25%	—	製造及銷售自動化裝備

深圳市固泰科自動化裝備有限公司是一間私人公司及其股份沒有可參考的市場報價。

集團在聯營實體權益並沒有或然負債。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

### 10 聯營實體(續)

#### 聯營實體的財務資料摘要

深圳市固泰科自動化裝備有限公司的摘要財務資料如下，此等公司按權益法入賬。

資產負債表摘要	2016年 千港元
流動資產總額	5,923
流動負債總額	(7,074)
非流動資產總額	437
非流動負債總額	—
負債淨額	(714)

綜合收益表摘要	2016年 千港元
收益	3,516
來自持續運營的稅前虧損	(14,529)
來自持續運營的稅後虧損	(14,540)

#### 財務資料摘要對賬

呈現給其聯營實體的權益的賬面值的財務資料對賬。

財務資料摘要	2016年 千港元	2015年 千港元
於2015年4月1日期初淨資產	—	—
收購淨資產	13,813	—
年內虧損	(14,540)	—
貨幣換算差額	13	—
期末淨資產	(714)	—
對聯營的權益(25%)	—	—
商譽	3,867	—
商譽減損	(3,867)	—
賬面價值	—	—

## 11 存貨

	2016年 千港元	2015年 千港元
原材料	21,750	30,923
在製品	23,853	36,271
製成品	56,700	50,872
	102,303	118,066

本集團於截至2016年及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就有關撇減存貨至其可變現淨值而分別確認金額港幣874,000元及港幣4,095,000元。此等款項已計入綜合全面收入表內的銷售成本項下。

於截至2016年及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存貨成本確認為開支並計入銷售成本，金額分別為港幣673,485,000元及港幣784,562,000元。

## 12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2016年 千港元	2015年 千港元
應收賬款(附註(b)及(d))	162,975	164,061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41,784	52,143
應收聯營實體款項	706	–
應收非控股股東款項(附註(e))	4,362	4,300
	209,827	220,504
減：減損撥備	(4,794)	–
	205,033	220,504

附註：

- (a)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公平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 (b) 本集團一般授出30至90天(2015年：30至90天)的信貸期。根據發票日期計算的應收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6年 千港元	2015年 千港元
不超過3個月	157,582	158,082
3至6個月	3,859	5,212
6個月至1年	1,154	740
1至2年	380	27
	162,975	164,061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

### 12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附註：(續)

- (c) 於2016年及2015年3月31日，本集團已逾期但未減值的應收賬款分別約為港幣32,236,000元及港幣29,429,000元。該等應收賬款與多個近期並無欠款記錄的客戶有關。

已逾期但未減值的應收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2016年 千港元	2015年 千港元
<b>逾期之款項</b>		
不超過3個月	30,529	28,109
3至6個月	1,193	1,243
6個月至1年	478	77
1至2年	36	-
	<b>32,236</b>	<b>29,429</b>

- (d) 本集團的應收賬款的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2016年 千港元	2015年 千港元
美元	105,062	103,648
人民幣	39,709	35,381
港元	17,796	25,032
歐元	408	-
	<b>162,975</b>	<b>164,061</b>

- (e) 應收非控股股東款項乃以港元計值。該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按要求償還。

### 13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指本集團所持有的一份(2015年：兩份)美元兌人民幣的遠期外匯合約，而本集團通過損益而認可金融資產／負債的公平值。

於2016年3月31日，本集團持有的若干為期一至兩年的衍生金融工具合約，主要以賣出美元買入人民幣的名義本金最大的結餘估計約7,000,000美元(約港幣54,250,000元)(2015年：26,149,000美元)。

來自該等合約交割的損益於附註22「其他收益淨額」中列為「衍生金融工具的(虧損)／收益—已變現」，而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平值收益或虧損並於相同的附註中列為「衍生金融工具的收益／(虧損)—未變現」。



## 1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16年 千港元	2015年 千港元
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總額	106,360	158,627
呈報方式：		
銀行存款及手頭現金	106,360	158,627

於2016年3月31日，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存放於中國的銀行之結餘分別為港幣63,218,000元(2015年：港幣73,272,000元)。該等結餘乃以美元、人民幣、港元及歐元計值。本集團將該等結餘匯出中國須遵守中國政府頒佈之外匯管制規則及規例。

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賬面值乃以下列貨幣計值：

	2016年 千港元	2015年 千港元
美元	52,955	75,140
人民幣	28,617	46,566
港元	22,018	36,445
歐元	2,770	476
	106,360	158,627

## 15 股本

普通股，已發行及繳足股款

	股份數目	股本 千港元	股本溢價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16年及2015年3月31日	600,000,000	60,000	26,135	86,135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

### 16 儲備

	資本儲備 千港元 附註(a)	法定儲備 千港元 附註(b)	匯兌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14年3月31日	3,445	24,009	41,203	355,668	424,325
年內溢利	-	-	-	31,473	31,473
貨幣換算差額	-	-	(974)	-	(974)
轉撥保留溢利至法定儲備(附註(b))	-	4,606	-	(4,606)	-
已付股息	-	-	-	(12,000)	(12,000)
於2015年3月31日	3,445	28,615	40,229	370,535	442,824
年內溢利	-	-	-	(45,827)	(45,827)
貨幣換算差額	-	-	(24,334)	-	(24,334)
轉撥保留溢利至法定儲備(附註(b))	-	5,105	-	(5,105)	-
收購附屬公司的額外權益	-	-	-	569	569
於2016年3月31日	3,445	33,720	15,895	320,172	373,232

附註：

- (a) 截至2012年3月31日止年度，作為重組一部分，於2012年10月11日，KFM集團有限公司(「KFM-BVI」)收購金德精密五金有限公司(「KFM香港」)100%的已發行股本，而KFM香港分別於2011年11月29日及2011年12月29日透過KFM-BVI配發股份予當時旗下各公司的股東，以收購金德(利寶)五金零件制品有限公司(「KRP香港」)及金德精密配件有限公司(「KPP香港」)已發行股本的49%及10%，並取得該等公司的100%控制權。本集團以合併會計法計算KFM-BVI新股份認購事項，而約港幣3.5百萬元已於資本儲備項下確認，分別代表KFM香港、KRP香港及KPP香港合共已發行股本的100%、49%及10%。

於2012年9月13日，本公司通過(a)向Kingdom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KIG」)發行及配發999,999股新股份，並列作全數繳足入賬；及(b)將當時以KIG名義註冊的一股未繳款股份按面值全數繳足入賬的方式，購入KFM-BVI全部股本權益。由於發售本公司新股份，約港幣100,000元於資本儲備項下支銷。

- (b) 根據中國法律及法規，中國附屬公司於派發任何股息前，須將其根據中國會計準則編製的財務報表所載其純利的不少於10%轉撥至法定儲備。倘法定儲備的金額達到該附屬公司註冊股本的50%時，則無須作出此項轉撥。此外，根據董事會決議案，中國附屬公司或會動用其除稅後溢利對法定儲備作出進一步注資。

法定儲備僅可用於彌補相應附屬公司的虧損、擴大其生產經營或增加其資本。於相應附屬公司的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之後，該附屬公司可將其法定儲備轉化為註冊資本並根據現有所有權架構的比例向現有股東發行紅利股本。

## 17 遞延所得稅

當有法定可執行權利將當期所得稅資產抵銷當期所得稅負債以及當遞延所得稅均與同一財政機構有關時，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可對銷。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的分析如下：

	2016年 千港元	2015年 千港元
遞延所得稅資產：		
— 將於12個月內收回	452	300
— 將於12個月後收回	3,903	5,202
	4,355	5,502
遞延所得稅負債		
— 將於12個月內支付	(10)	(54)
— 將於12個月後支付	(11,993)	(12,692)
	(12,003)	(12,746)
遞延所得稅負債(淨額)	(7,648)	(7,244)

遞延所得稅賬面淨額的變動如下：

	2016年 千港元	2015年 千港元
年初	(7,244)	(5,998)
計入綜合全面收入表(附註26)	(404)	(1,246)
年末	(7,648)	(7,244)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

### 17 遞延所得稅(續)

年內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的變動(並無考慮抵銷同一稅務司法權區內的結餘)如下：

	稅項虧損 千港元	加速會計折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b>遞延所得稅資產</b>			
於2014年4月1日	1,632	4,764	6,396
計入綜合全面收入表	549	738	1,287
於2015年3月31日	<b>2,181</b>	<b>5,502</b>	<b>7,683</b>
計入／(扣除)綜合全面收入表	<b>2,122</b>	<b>(1,147)</b>	<b>975</b>
於2016年3月31日	<b>4,303</b>	<b>4,355</b>	<b>8,658</b>

	加速會計折舊 千港元	附屬公司 未分派溢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b>遞延所得稅負債</b>			
於2014年4月1日	(4,410)	(7,984)	(12,394)
扣除綜合全面收入表	(501)	(2,032)	(2,533)
於2015年3月31日	<b>(4,911)</b>	<b>(10,016)</b>	<b>(14,927)</b>
(扣除)／計入綜合全面收入表	<b>(2,079)</b>	<b>700</b>	<b>(1,379)</b>
於2016年3月31日	<b>(6,990)</b>	<b>(9,316)</b>	<b>(16,306)</b>

若很有可能透過未來應課稅溢利將有關的稅項利益變現，則會就結轉的稅項虧損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

本集團並無確認的遞延所得稅資產約為港幣21,023,000元(2015年：港幣12,052,000元)，而虧損約港幣121,049,000元(2015年：港幣71,878,000元)可以結轉以抵銷未來可計稅收入。虧損約為港幣258,000元(2015年：港幣308,000元)將會於2018年到期及港幣205,000元(2015年：港幣258,000元)將會於2019年到期。

## 18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2016年 千港元	2015年 千港元
應付賬款(附註(b)及(c))		
— 第三方	86,174	112,868
— 關聯公司	3,114	865
	89,288	113,733
應計費用、按金及其他應付款項	66,460	75,085
	155,748	188,818

附註：

- (a)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之公平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 (b) 應付賬款於各結算日(包括關聯公司的貿易應付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6年 千港元	2015年 千港元
不超過3個月	85,950	110,645
3至6個月	2,631	2,397
6個月至1年	500	613
1至2年	207	78
	89,288	113,733

- (c) 本集團應付賬款之賬面值乃以下列貨幣計值：

	2016年 千港元	2015年 千港元
人民幣	58,161	63,257
美元	20,458	32,277
港元	10,668	18,103
其他	1	96
	89,288	113,733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

### 19 銀行借款

	2016年 千港元	2015年 千港元
短期銀行借款	60,000	37,013
須於一年內償還的長期銀行借款部分	82,333	74,704
須於一年後償還但載有按要求償還條款的長期銀行借款部分	74,562	86,065
	216,895	197,782

計息銀行借款包括按要求償還銀行借款，按攤銷成本入賬。須於一年後償還但載有按要求償還條款的長期銀行借款部分(於2016年3月31日：港幣74,562,000元，2015年3月31日：港幣86,065,000元)及歸類為流動負債，並預料須於一年內清償。

本集團根據貸款協議當中規定之計劃償還日期可償還且不考慮任何按要求償還條款的影響的銀行借款如下：

	2016年 千港元	2015年 千港元
1年內	142,333	111,717
第1年至第2年間	59,708	49,042
第2年至第5年間	9,550	30,050
5年以上	5,304	6,973
	216,895	197,782

於2016年3月31日，本集團銀行借款約港幣14,062,000元(2015年：約港幣15,730,000元)乃以租賃土地及樓宇賬面值約港幣43,682,000元(2015年：約港幣45,091,000元)作抵押。

鑑於目前年度的虧損，集團預期很難獲得再融資現有的銀行借款或新銀行融資。因此，截至止年度本集團已獲得本公司的前控股股東及關聯方KIG港幣140百萬元的備用信貸。繼本年度KIG已准予另一個港幣130百萬元的備用信貸。

根據本集團與KIG之間的借款協議，KIG經雙方公平磋商後同意將年利率為5.25%，此釐定是參考一間在香港的銀行的最佳借款利率。

## 20 收益

收益指向外部客戶銷售高精密金屬產品之收入。

## 21 按性質劃分之開支

	2016年 千港元	2015年 千港元
原材料及已使用消耗品	350,744	412,074
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變動	6,590	20,202
員工福利開支(附註23)	238,117	253,838
加工費	85,888	89,871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附註5)	41,084	40,432
其他應收減損撥備(附註12)	4,794	–
商譽減損費用(附註8)	12,140	2,038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攤銷(附註6)	465	477
無形資產攤銷(附註7)	4,748	4,712
樓宇的經營租約租金	29,005	30,969
研發成本	39,012	25,533
水電費	15,373	17,228
運輸、郵政及快遞費用	14,678	16,958
法律及專業費用	8,332	7,040
核數師酬金		
– 審計服務	2,000	2,000
– 非審計服務	2,449	1,115
其他	41,652	62,248
銷售成本、分銷及銷售開支及一般及行政開支總額	897,071	986,735
呈報方式：		
– 銷售成本	674,359	788,657
– 分銷及銷售開支	25,260	30,764
– 一般及行政開支	197,452	167,314
	897,071	986,735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

### 22 其他收益淨額

	2016年 千港元	2015年 千港元
衍生金融工具的(虧損)/收益		
— 變現	(1,945)	(72)
— 未變現	603	(3,92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		
— 租賃土地及樓宇	1,183	—
— 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	(407)	(474)
匯兌虧損淨額	13,539	2,504
其他	2,155	2,065
	15,128	101

### 23 僱員福利開支

	2016年 千港元	2015年 千港元
短期僱員福利(附註(a))	198,784	211,220
僱員退休福利— 一定額供款計劃	33,480	37,074
其他長期福利	5,853	5,544
	238,117	253,838

附註：

(a) 短期僱員福利指本集團向僱員支付的薪金、工資及花紅，以及員工保險計劃的保險金。



## 23 僱員福利開支(續)

附註：(續)

(b) 五名最高薪人士

本年度本集團最高薪酬的五位人士包括三名(2015年：一名)董事，他們的薪酬在附註24列報的分析中反映。本年度支付予其餘兩名(2015年：四名)人士的薪酬如下：

	2016年 千港元	2015年 千港元
短期僱員福利	4,332	6,814
僱員退休福利—一定額供款計劃	36	52
	4,368	6,866

薪酬介於下列範圍：

薪酬範圍	個別人士數量	
	2016年	2015年
港幣1,000,001元至港幣2,000,000元	1	3
港幣2,000,001元至港幣3,000,000元	1	1

(c) 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未向其任何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任何薪酬(2015年：零)，作為其加入本集團的獎勵或離職賠償，亦無任何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放棄或同意放棄薪酬的安排。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

### 24 董事的利益和權益(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383條、《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622G章)及香港《上市規則》規定的披露)

#### (a) 董事薪酬

每名董事及行政總裁的薪酬如下：

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作為董事(不管是本公司或其子公司企業)提供服務而支付或應收的酬金：

董事名稱	袍金	薪金	酌情獎金	房屋津貼	認股權/ 獎勵股份 之收益	其他福利的 估計金錢價值 (附註(a))	退休福利計劃 的僱主供款	就管理本公司 或其子公司	就接納擔任 企業的事務	總計
								董事一職而 支付或應收 的酬金	提供其他董事 服務而支付 或應收的酬金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執行董事：										
孫國華	-	3,900	-	-	-	-	18	-	-	3,918
黃志國	300	-	-	-	-	-	-	-	-	300
林健信(附註(b))	-	1,500	-	-	-	-	18	-	-	1,518
周孫汎玲(附註(c))	-	1,320	-	-	-	-	18	-	-	1,338
非執行董事：										
張永東	23	-	-	-	-	-	-	-	-	23
獨立非執行董事：										
尹錦滔	217	-	-	-	-	-	-	-	-	217
趙悅(附註(d))	23	-	-	-	-	-	-	-	-	23
沈哲清(附註(e))	23	-	-	-	-	-	-	-	-	23
楊志達(附註(f))	10	-	-	-	-	-	-	-	-	10
林漢強(附註(g))	183	-	-	-	-	-	-	-	-	183
鍾志平(附註(h))	83	-	-	-	-	-	-	-	-	83
總計	862	6,720	-	-	-	-	54	-	-	7,636

24 董事的利益和權益(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383條、《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622G章)及香港《上市規則》規定的披露)(續)

(a) 董事薪酬(續)

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重列)

作為董事(不管是本公司或其子公司企業)提供服務而支付或應收的酬金：

董事名稱	袍金	薪金	酌情獎金	房屋津貼	認股權/ 獎勵股份 之收益	其他福利的 估計金錢價值 (附註(a))	退休福利計劃 的僱主供款	就管理本公司 或其子公司 就接納擔任 董事一職而 提供其他董事 服務而支付 或應收的酬金		總計
								支付或應收 的酬金	服務而支付 或應收的酬金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執行董事：										
孫國華	-	3,900	-	-	-	-	18	-	-	3,918
黃志國	300	-	-	-	-	-	-	-	-	300
林健信	-	1,500	-	-	-	-	18	-	-	1,518
周孫汎玲	-	1,320	-	-	-	-	18	-	-	1,338
獨立非執行董事：										
尹錦滔	200	-	-	-	-	-	-	-	-	200
林漢強	200	-	-	-	-	-	-	-	-	200
鍾志平	200	-	-	-	-	-	-	-	-	200
總計	900	6,720	-	-	-	-	54	-	-	7,674

先前按照前身公司條例披露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酬金的若干比較資料已予重列，以符合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的新範疇及規定。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

### 24 董事的利益和權益(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383條、《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622G章)及香港《上市規則》規定的披露)(續)

#### (a) 董事薪酬(續)

附註：

- (a) 其他福利包括會所會籍及保險
- (b) 於二零一六年二月三日辭任
- (c) 於二零一六年二月三日辭任
- (d) 於二零一六年二月三日獲委任
- (e) 於二零一六年二月三日獲委任
- (f)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七日獲委任及於二零一六年二月三日辭任
- (g) 於二零一六年二月三日辭任
- (h) 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七日退任

#### (b) 董事的終止福利

年內，本公司並無向任何董事的提前終止委任支付或其應收的終止福利(2015年：無)。

#### (c) 就提供董事服務而向第三方提供的代價

本公司並無就委任為本公司董事及提供服務而向其前僱主支付任何代價(2015年：無)。

#### (d) 向董事、受該董事控制的法人團體及該董事的關連主體提供的貸款、準貸款和其他交易的資料

本公司並無向董事、受該董事控制的法人團體及該董事的關連主體提供貸款、準貸款和其他交易(2015年：無)。

#### (e) 董事在交易、安排或合同的重重大權益

本年度內或年結時，本公司並無簽訂任何涉及本集團之業務而本公司之董事直接或間接在其中擁有重大權益之重要交易、安排或合同(2015年：無)。

## 25 財務費用淨額

	2016年 千港元	2015年 千港元
<b>財務費用</b>		
5年內全數償清的銀行借款利息開支	(6,944)	(5,310)
5年內不全數償清的銀行借款利息開支	(361)	(435)
	(7,305)	(5,745)
總利息開支資本化計入在建工程*	2,974	1,620
	(4,331)	(4,125)
<b>財務收入</b>		
銀行結餘及存款利息收入	677	714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	133
	677	847
<b>財務費用(淨額)</b>	<b>(3,654)</b>	<b>(3,278)</b>

\* 借貸成本已按年利率3.2%資本化(2015年：3.4%)。

## 26 所得稅開支

	2016年 千港元	2015年 千港元
<b>當期所得稅</b>		
— 香港	3,520	6,411
— 中國	8,670	11,546
<b>有關於過往年度的調整</b>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3,060)	(29)
	9,130	17,928
<b>遞延稅項(附註17)</b>		
— 撥備及撥回暫時性差異	404	1,246
	9,534	19,174

本集團實體的所得稅是根據年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該實體經營所在國家的現行稅率計算而成。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

### 26 所得稅開支(續)

以下為截至2016年及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經營所在的主要稅項司法權區。

#### (a) 香港利得稅

本集團須就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2015年:16.5%)的稅率繳納香港利得稅。

#### (b) 中國企業所得稅

中國企業所得稅乃按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的應課稅收入計提撥備，並就無需繳稅或不可抵扣的中國企業所得稅項目作出調整。截至2016年及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的中國企業所得稅率分別為15%及25%。

下表為截至2016年及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所適用的所得稅稅率的概述。

	2016年	2015年
KPP蘇州(附註(i))	15%	15%
KRP深圳(附註(ii))	25%	15%
KRP上海	25%	25%
KFM深圳(附註(iii))	25%	15%

附註：

- (i) 於2009年9月22日，KPP蘇州獲中國政府認可為「國家高新技術企業」並因此享有15%的優惠稅率。KPP蘇州自2010年1月1日起實行該優惠稅率。
- (ii) 於2013年7月13日，KRP深圳獲中國政府認可為「國家高新技術企業」並因此享有15%的優惠稅率。KRP深圳自2013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實行該優惠稅率。該優惠稅率完結後，中國企業所得稅為25%。
- (iii) KFM深圳，一家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於2011年4月6日於中國成立為一家外商資企業。於2013年7月13日，KFM深圳獲中國政府認可為「國家高新技術企業」並享有15%的優惠稅率。KFM深圳申請由2013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開始實行該優惠稅率。該優惠稅率完結後，中國企業所得稅為25%。

## 26 所得稅開支(續)

本集團所得稅前溢利應繳的所得稅與使用實體溢利所適用的稅率而產生的理論金額有所差異，具體如下：

	2016年 千港元	2015年 千港元
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40,297)	48,299
按各實體的標準稅率計算的稅項	(4,776)	8,256
無需繳稅的收入	(895)	(173)
不可作扣稅用途的費用	6,459	3,714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3,060)	(29)
對未分配溢利的預扣所得稅所繳納的遞延稅款項	1,272	2,032
動用過往未確認的稅務虧損	—	(1,485)
未有確認為遞延所得稅資產的稅務虧損	10,534	6,859
所得稅開支	9,534	19,174
加權平均適用稅率	12%	17%

## 27 每股(虧損)/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

	2016年	2015年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千港元)	(45,827)	31,473
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千股)	600,000	600,000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每股港仙)	(7.64)	5.25

截至2016年及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乃以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年內已發行的600,000,000股普通股計算。

本集團於截至2016年及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並無已發行潛在攤薄普通股(即購股權及認股權證)。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

### 28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所得稅前溢利與經營產生的現金淨額對賬：

	2016年 千港元	2015年 千港元
所得稅前溢利	(40,297)	48,299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附註5)	41,084	40,432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攤銷(附註6)	465	477
無形資產攤銷(附註7)	4,748	4,712
註銷庫存(附註11)	874	4,095
衍生金融工具虧損/(收益)(附註22)	(1,342)	3,994
應佔聯營實體虧損(附註10)	3,453	—
聯營實體的商譽減損撥備(附註10)	3,867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虧損	(776)	474
其他應收減損撥備(附註12)	4,794	—
商譽減損費用(附註8)	12,140	2,038
財務收入(附註25)	(677)	(847)
財務費用(附註25)	4,331	4,125
經營活動的外匯虧損	(86)	—
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溢利	32,578	107,799
存貨減少	10,945	16,781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144)	(17,386)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	(22,749)	(10,759)
經營產生的現金淨額	19,630	96,435

### 29 股息

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任何末期股息(2015年：零)。

於年內並無派付中期股息(2015年：港幣1.5仙)。

### 30 承擔

#### (a) 資本承擔

	2016年 千港元	2015年 千港元
已授權但未訂約 — 建築成本	—	14,373
已訂約但未撥備 — 租賃土地及樓宇	11,160	11,625
— 建築成本	—	24,822
— 廠房及機器	5,143	1,563
— 注資	10,695	16,430
	26,998	54,440



### 30 承擔(續)

#### (b) 經營租賃承擔

本集團為經營租賃的承租方。根據土地使用權及樓宇的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本集團的未來支付最低租金載列如下：

	2016年 千港元	2015年 千港元
1年內	24,526	30,583
1年後及5年內	32,690	73,119
5年後	2,421	5,580
	59,637	109,282

該等租賃的初始租期一般為一至十年。若干經營租賃包含本集團有權重續的續約選擇權。

### 31 重要關聯方交易

除了綜合財務報表其他地方所披露信息之外，倘一方可直接或間接控制另一方或可對另一方作出財政及營運決策發揮重大影響，則雙方均被視為關聯方。雙方受共同控制或共同重大影響者亦屬關聯方。

#### (a) 關聯方名稱及與關聯方的關係

名稱	關係
Massive Force Limited	本集團最終控股公司。
孫國華	本集團的一個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
金怡(香港)實業有限公司	一家由周孫汎玲、黃志國、丘林泉及翁正德擁有的關聯公司。
匯德產品發展有限公司	金怡(香港)實業有限公司旗下一家附屬公司。
東莞德鎂精密機電產品有限公司	匯德產品發展有限公司的一家附屬公司。
深圳市固泰科自動化裝備有限公司	孫國華先生是聯營公司的董事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

### 31 重要關聯方交易(續)

#### (b) 出售及購買產品

於年內，本集團與關聯方按雙方共同協定的條款進行的以下重大交易。

持續交易：

	2016年 千港元	2015年 千港元
自關聯公司銷售產品：		
匯德產品發展有限公司	7	—
自關聯公司購買產品：		
匯德產品發展有限公司	906	3,120
東莞德鎂精密機電產品有限公司	1,554	1,827

#### (c)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2016年 千港元	2015年 千港元
自關聯公司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東莞德鎂精密機電產品有限公司	2,847	—
深圳市固泰科自動化裝備有限公司	930	—

#### (d) 關聯公司的結餘

	2016年 千港元	2015年 千港元
關聯公司其他應收		
深圳市固泰科自動化裝備有限公司	274	—
	274	—
應付關聯公司賬款		
匯德產品發展有限公司	(12)	(321)
東莞德鎂精密機電產品有限公司	(3,102)	(544)
	(3,114)	(865)

### 31 重要關聯方交易(續)

#### (e)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主要管理人員包括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就僱員所提供的服務而支付或應付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如下：

	2016年 千港元	2015年 千港元
短期員工福利	13,008	12,272
僱員退休福利—一定額供款計劃	108	136
其他長期福利	21	20
	13,137	12,428

### 32 分部資料

主要營運決策人已被確定為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主要營運決策人已經重新評估本集團業務的性質，並已確定按製造流程決定本集團兩個業務告分部具體如下：

- (i) 涉及金屬沖壓及電腦數控(「CNC」)金屬板加工(「金屬沖壓」)的精密金屬產品的製造及銷售業務；及
- (ii) 涉及車床加工、機加工及車削工序(「金屬車床加工」)的精密金屬產品的製造及銷售業務。

主要營運決策人根據分部業績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此項計量基準不包括經營分部的非經常性開支及其他未分配經營成本的影響。

分部資產不包括遞延所得稅資產、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當期可收回稅項及其他未分配的總辦事處及公司資產，因該等資產乃按集團基準管理。

分部負債不包括遞延所得稅負債、銀行借款、衍生金融負債、當期所得稅負債及其他未分配的總辦事處及公司負債。

資本開支包含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添置。

分部間銷售乃按當時市價向第三方銷售所用售價進行交易。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

### 32 分部資料(續)

(a) 以下是提供予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可報告分部的資料：

(i) 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

	金屬沖壓 千港元	金屬車床加工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收益			
銷售	693,072	160,121	853,193
分部間銷售	(221)	(352)	(573)
銷售予外界客戶	692,851	159,769	852,620
銷售成本	(542,266)	(132,093)	(674,359)
毛利	150,585	27,676	178,261
未分配開支淨額			(207,584)
經營虧損			(29,323)
財務收入			677
財務費用			(4,331)
應佔聯營實體虧損			(3,453)
聯營實體權益的減損撥備			(3,867)
所得稅前虧損			(40,297)
所得稅開支			(9,534)
年內虧損			(49,831)
分部折舊	19,508	16,473	35,981
未分配折舊			5,103
			41,084
分部攤銷	1,445	–	1,445
未分配攤銷			3,768
			5,213
商譽減損費用	12,140	–	12,140



32 分部資料(續)

(a) 以下是提供予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可報告分部的資料：(續)

(ii) 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

	金屬沖壓 千港元	金屬車床加工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收益			
銷售	783,860	254,391	1,038,251
分部間銷售	(31)	(9)	(40)
銷售予外界客戶	783,829	254,382	1,038,211
銷售成本	(626,048)	(162,609)	(788,657)
毛利	157,781	91,773	249,554
未分配開支淨額			(197,977)
經營溢利			51,577
財務收入			847
財務費用			(4,125)
所得稅前溢利			48,299
所得稅開支			(19,174)
年內溢利			29,125
分部折舊	16,942	18,929	35,871
未分配折舊			4,561
			40,432
分部攤銷	1,420	–	1,420
未分配攤銷			3,769
			5,189
商譽減損費用	2,038	–	2,038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

### 32 分部資料(續)

(b) 分部資產及負債如下：

(i) 於2016年3月31日：

	金屬沖壓 千港元	金屬車床加工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b>分部資產</b>	<b>484,746</b>	<b>168,525</b>	<b>653,271</b>
對賬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			4,355
當期可收回稅項			1,22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6,360
其他未分配的總辦事處及公司資產			87,343
資產總值			852,552
<b>分部負債</b>	<b>129,381</b>	<b>23,150</b>	<b>152,531</b>
對賬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			12,003
銀行借款			216,895
衍生金融負債			2,113
當期所得稅負債			4,039
其他未分配的總辦事處及公司負債			3,217
負債總值			390,798
<b>分部資本開支</b>	<b>44,095</b>	<b>15,390</b>	<b>59,485</b>
對賬			
其他未分配的總辦事處及公司資本開支			6,198
總資本開支			65,683

32 分部資料(續)

(b) 分部資產及負債如下：(續)

(ii) 於2015年3月31日：

	金屬沖壓 千港元	金屬車床加工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b>分部資產</b>	503,520	174,875	678,395
對賬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			5,502
當期可收回稅項			67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8,627
其他未分配的總辦事處及公司資產			103,396
資產總值			946,596
<b>分部負債</b>	164,407	22,426	186,833
對賬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			12,746
銀行借款			197,782
衍生金融負債			3,922
當期所得稅負債			7,371
其他未分配的總辦事處及公司負債			1,985
負債總值			410,639
<b>分部資本開支</b>	112,819	14,934	127,753
對賬			
其他未分配的總辦事處及公司資本開支			2,842
總資本開支			130,595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

### 32 分部資料(續)

- (c) 以下是來自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北美洲、歐洲、日本、新加坡、大洋洲、南美洲及其他亞洲國家的外部客戶的收益明細：

	2016年 千港元	2015年 千港元
中國	566,846	681,851
北美洲	161,912	200,201
歐洲	68,000	83,033
日本	26,306	36,433
新加坡	14,177	19,114
大洋洲	1,877	3,339
南美洲	233	821
其他亞洲國家，不包括中國、新加坡及日本	13,269	13,419
	852,620	1,038,211

- (d) 以下為本集團於2016年及2015年3月31日非流動資產總值的明細(不包括無形資產，商譽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2016年 千港元	2015年 千港元
中國	346,241	340,462
香港	74,150	72,984
	420,391	413,446

- (e) 於截至2016年及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有兩名及一名客戶的收益分別佔本集團總收入的10%或以上。該等客戶來自金屬沖壓分部。

該等多名／一名客戶所貢獻的收益如下：

	2016年 千港元	2015年 千港元
該等客戶所屬分部		
金屬沖壓	187,053	114,337



### 33 結算日後事項

截至本年報日期，除在附註19中披露外，本集團並無重大的結算日後事項。

### 34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及儲備變動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

於2016年3月31日

	2016年 千港元	2015年 千港元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對附屬公司的投資	93,283	100
<b>流動資產</b>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69,950	90,63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	511
<b>流動資產總額</b>	<b>69,953</b>	<b>91,143</b>
<b>資產總額</b>	<b>163,236</b>	<b>91,243</b>
<b>權益</b>		
<b>股本及儲備</b>		
股本	60,000	60,000
股本溢價	26,135	26,135
保留溢利(附註(a))	77,101	5,108
<b>權益總額</b>	<b>163,236</b>	<b>91,243</b>

附註(a)：本公司儲備變動

	保留溢利 千港元
於2014年4月1日	4,108
股息	(12,000)
年內溢利	13,000
於2015年3月31日	5,108
年內溢利	71,993
於2016年3月31日	77,101

# 五年財務資料摘要

以下載列本集團過往五個財政年度的業績：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千港元	2015年 千港元	2014年 千港元	2013年 千港元	2012年 千港元
<b>業績</b>					
收益	852,620	1,038,211	945,798	846,507	951,418
銷售成本	(674,359)	(788,657)	(737,936)	(641,208)	(716,918)
<b>毛利</b>	<b>178,261</b>	249,554	207,862	205,299	234,500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15,128	101	125	7,800	29,052
分銷及銷售開支	(25,260)	(30,764)	(22,381)	(17,631)	(19,391)
一般及行政開支	(197,452)	(167,314)	(142,093)	(140,149)	(124,291)
<b>經營(虧損)／溢利</b>	<b>(29,323)</b>	51,577	43,513	55,319	119,870
財務收入	677	847	739	297	470
財務費用	(4,331)	(4,125)	(6,715)	(6,315)	(2,883)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3,453)	–	–	–	–
聯營公司權益的減損撥備	(3,867)	–	–	–	–
<b>年內所得稅前(虧損)／溢利</b>	<b>(40,297)</b>	48,299	37,537	49,301	117,457
所得稅開支	(9,534)	(19,174)	(2,525)	(9,146)	(23,064)
<b>年內(虧損)／溢利</b>	<b>(49,831)</b>	29,125	35,012	40,155	94,393
年內所得稅後其他全面(虧損)／收入					
貨幣換算差額	(24,334)	(974)	354	4,390	10,797
<b>年內全面(虧損)／收入總額</b>	<b>(74,165)</b>	28,151	35,366	44,545	105,190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虧損)／溢利：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45,827)	31,473	36,383	40,155	94,393
以下人士應佔全面(虧損)／收入總額：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70,161)	30,499	36,737	44,545	105,190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溢利					
基本及攤薄(港仙)	(7.64)	5.25	6.06	7.74	15.73
<b>股息</b>	–	12,000	19,800	85,228	85,579

## 五年財務資料摘要

		於3月31日			
	2016年 千港元	2015年 千港元	2014年 千港元	2013年 千港元	2012年 千港元
資產總額	852,552	946,596	851,592	871,035	732,856
負債總額	(390,798)	(410,639)	(336,386)	(377,512)	(284,685)
淨資產	461,754	535,957	515,206	493,523	448,171

### 編製基準

重組採用合併會計法入賬，因此，「五年財務資料摘要」所載截至2012年3月31日止各年度的財務資料假設因重組產生的本集團架構於有關年度內已一直存在而編製。